

公司代码：600392

公司简称：盛和资源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兰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760,348,797.13,上市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211,188.49元。公司董事会同意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0.20元（含税）进行分配，留存部分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盛和资源、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392.SH）
太工天成、*ST 天成	指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综合研究所	指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巨星集团	指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矿公司	指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盛和稀土、乐山盛和	指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润和、乐山润和、润和催化	指	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控股子公司
润和盛建	指	成都市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盛和资源新加坡	指	REZEL INTERNATIONAL PTE. LTD
越南公司	指	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
润和新加坡	指	REZEL INTERNATIONAL PTE. LTD
德昌盛和	指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全资子公司
汉鑫矿业	指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盛和稀土托管企业
盛和资源德昌	指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盛和资源的全资子公司
盛康宁	指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盛和资源控股子公司
科百瑞	指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参股公司，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
中铝四川	指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丰华冶金	指	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冕里稀土	指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新收购子公司
西安西骏	指	西安西骏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拟参股公司

晨光稀土	指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
文盛新材、海南文盛	指	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
瑞华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煤销集团	指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焦炭集团	指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保房产	指	山西太原中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年度
附注	指	审计报告后附的 2016 年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和资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ghe Resourc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厚兵	陈冬梅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电话	028-85425108	028-85425108
传真	028-85530349	028-85530349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sh600392@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scshre.com/
电子信箱	sh600392@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和资源	600392	太工天成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斌、刘阳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1,371,133,536.69	1,098,154,269.97	24.86	1,514,500,70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52,307.82	19,328,553.19	-269.97	192,271,18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262,630.28	16,324,629.65	-652.92	191,584,79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15,618.92	-263,954,120.72	59.61	-108,367,083.16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2,910,069.80	1,207,483,921.95	-1.21	1,254,694,622.10
总资产	2,517,148,128.42	2,294,658,449.94	9.70	1,841,084,393.10
总负债	1,123,225,979.73	888,363,424.40	26.44	543,889,906.91
期末总股本	941,039,383.00	941,039,383.00	-	376,415,753.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0205	-270.24	0.2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0205	-270.24	0.2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9	0.0173	-654.34	0.2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	1.53	减少4.29个 百分点	1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1.29	减少8.87个 百分点	16.5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9月30日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76,415,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564,623,63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41,039,383股，2014年相关数据已按目前股本重新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3,373,563.74	258,017,301.32	132,504,964.83	837,237,70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81,619.77	-7,911,285.17	-43,417,063.38	33,657,66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78,093.78	-9,885,346.81	-44,760,606.31	-19,938,58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02,629.54	46,773,639.11	-39,139,421.12	51,652,792.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31,651.84		-699,775.27	-781,997.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6,915.88		2,545,386.60	1,307,53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181.3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2,521,507.95		81,804.3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5,516.32		1,911,603.45	1,074,089.3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4,100.20		-135,390.94	-1,769,34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44,802.49		-369,521.17	938,570.51
所得税影响额	-2,779,715.98		-330,183.47	-82,460.98
合计	57,410,322.46		3,003,923.54	686,395.2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73,600.00	7,541,390.00	5,367,790.00	-1,474,493.34
合计	2,173,600.00	7,541,390.00	5,367,790.00	-1,474,493.3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稀土矿采选、冶炼分离、稀土冶炼加工产业链。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矿山开采、稀土产品生产及销售；催化材料生产及销售；各类实业投资；稀有稀土金属销售、综合应用及深加工、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加工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稀土氧化物、稀有稀土金属、稀土高效催化剂及分子筛三大类产品。

2017年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晨光稀土100.00%股权，科百瑞71.43%股权，文盛新材100.00%股权后，公司主要业务除以上内容外，新增晨光稀土金属冶炼、稀土金属合金、废料回收，文盛新材主要产品为锆英砂、钛精矿、金红石等，主要副产品为独居石、蓝晶石等。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深加工以及稀有稀土金属贸易业务，稀土高效催化剂及分子筛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的矿稀土山开采、冶炼业务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下达的生产总量控制计划。上市公司总部统筹和协调营销的经营管理，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营业模式，主要通过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发挥协同效应和渠道优势，公司一般与下游客户签订月度或季度、年度或半年的销售合同，以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供应不足对公司造成的风险。

(三) 行业情况说明

稀土元素作为现代工业不可或缺的战略资源，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有“工业味精”“新材料之母”之称。目前，我国已发展建设成为世界最大的稀土资源、生产、应用和出口国，能够大量供应各种品级、规格产品的国家。

2011年，《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颁布以来，稀土行业在资源保护、产业结构调整、应用产业发展、创新能力提升、管理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行业发展质量迈上了新台阶。

1、产业结构调整取得突破。一是产业集中度大幅提高。稀土冶炼分离企业从99家压缩到59家，6家稀土集团主导市场的格局初步形成，整合了全国23家稀土矿山中的22家、59家冶炼分离企业中的54家，扭转了“多、小、散”的局面，冶炼分离产能从40万吨压缩到30万吨。二是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以资源开采、冶炼分离和初级产品加工为主的产业结构加快向以中高端材料和应用产品为主的方向转变，80%以上的初级加工品被用于制造磁性、催化、储氢、发光、抛光等功能材料。三是产业布局趋于合理。围绕资源地建成包头、赣州、凉山、龙岩等稀土资源开采和冶炼分离基地，产能分别占全国90%、60%以上；围绕消费市场建成宁波、厦门、成都、包头等稀土应用产业基地，稀土磁性、催化、发光材料产业规模分别占全国70%、50%、45%以上。

2、应用产业发展成果显著。一是应用产业规模不断扩大。稀土磁性、催化材料产量年均增幅超过15%，稀土磁性、发光、储氢等主要功能材料产量占全球总产量70%以上。二是产品性能大幅提升。稀土磁性材料综合性能（磁能积+矫顽力）由60提高到70以上，基本满足电动汽车、风力发电设备等需要，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达到国V标准，国产石油裂化催化剂自给率超过90%，LED器件发光效率由90流明/瓦提高到150流明/瓦以上。三是取得一批突破性成果。国产汽车尾气催化剂和器件打入国际知名企业，稀土脱硝催化剂在电力、钢铁、玻璃等工业窑炉废气处理中实现产业化示范应用，高端稀土激光晶体、闪烁晶体、超高纯稀土金属和化合物、高性能稀土合金等关键制备技术取得突破，产品基本满足重点工程和国防科工的急需。

3、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一是创新能力大幅提高。企业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从2%提高到3%以上，建成了7家集技术研发、产业转化、分析检测和应用评价于一体的稀土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新建白云鄂博稀土资源研究与综合利用、稀土永磁材料等重点实验室，组建先进稀土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二是企业实力明显增强。形成了一批知名稀土新材料企业，装备、技术和管理水平大幅提高。三是环保水平明显提升。全行业投入80多亿元开展环保改造，85家企业通过稀土环保核查，45家企业通过稀土行业准入，稀土绿色化生产水平大幅提升。

4、行业管理体系基本健全。一是完善了行业管理机构。成立了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的稀有金属部际协调机制，设立了稀土办公室，组建了稀土行业协会；主要稀土产区成立了地方稀土办公室和相应协调机构。二是制定了行业管理制度。出台了稀土开采生产总量控制计划、行业规范、环保核查、增值税专用发票、资源税、战略储备、产业调整升级财政专项等管理制度。

三是地方监管责任得到落实，江西赣州、福建龙岩等地建立市县乡网络化管理体系。四是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稀土技术标准体系，涵盖了稀土矿山开采、冶炼分离和加工等全产业链，标准与国家相关政策配套实施，有效规范了稀土生产与贸易活动。

5、稀土违法违规行为得到遏制。一是持续打击稀土违法违规行为。相关部门协调配合连续开展了多次打击稀土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累计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113 起，捣毁非法采矿点 14 个，关闭生产企业 28 家，处罚贸易企业 19 家，查扣非法及走私稀土矿产品 3.6 万多吨，罚款 2.3 亿元。二是内蒙古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尾矿库实现了全封闭式管理；江西赣州、四川凉山等重点资源地建设了稀土矿区保护设施和开采监管系统。三是建设稀土产品追溯体系。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5〕95 号）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了稀土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实现从稀土开采、冶炼分离（含资源综合利用）到流通、出口全过程的产品追溯管理。

目前，我国稀土行业发展仍存在一些问題，主要表现在：资源保护仍需加强，私挖盗采、买卖加工非法稀土矿产品、违规生产等问题时有发生；持续创新能力不强，核心专利受制于人，基础研究整体实力有待提升；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上游冶炼分离产能过剩，下游高端应用产品相对不足，元素应用不平衡；相关法律体系仍不完善，一些地方政府监管责任尚未完全落到实处。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已经逐步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领先的行业地位：为了保护我国的稀土资源，国家对稀土冶炼分离项目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稀土冶炼企业的准入门槛很高。盛和稀土长期从事稀土冶炼分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四川省稀土冶炼分离行业龙头企业，公司现有年处理稀土精矿 8,000 吨（REO: 70%）的能力，其中包括 4,000 吨氯化稀土全分离生产线和年处理 2,000 吨（REO: 70%）氟碳铈矿示范线机配套设施，稀土冶炼分离产能产量均居四川省、国内前列，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稀土选矿工艺技术研究工作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对选矿厂实施了技术改造，技术改造完成后大幅提高稀土资源利用率，提高稀土精矿的回收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健全的销售渠道及优秀的客户群：经过十多年的经营管理，盛和稀土已经建立了健全的销售渠道，能够根据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结合公司生产产品线和生产情况，采取适当的销售策略，建立了一套多渠道、全方位的销售模式。

雄厚的技术优势：盛和稀土非常注重科技创新，通过自主研发、技术改造、工艺改进等方式完成稀土冶炼分离领域的多项科技创新项目，公司生产技术及工艺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等稀土行业知名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保持行业内技术领先优势。

稳定、优质的原材料供应：盛和稀土始终将原材料控制作为重要的经营战略之一，经过多年摸索，公司充分发挥在四川地区的采购优势，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原材料采购、储备体系，保障了公司稳定、优质的稀土资源供应。2012 年 10 月，盛和稀土受托经营管理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使盛和稀土进入稀土矿山开采业，进一步保障了高品位、供应稳定的稀土精矿等原材料。2014 年 6 月，汉鑫“尾矿综合利用技改项目，回收镨、钕及其它伴生有价元素项目”建设工程竣工，达到日处理稀土原矿和尾矿 2500 吨以上，稀土选矿回收率 60-70%，圆满实现了技改的预期目标。

生产成本优势：盛和稀土地处我国三大稀土生产基地之一的四川省，长期专注于四川氟碳铈型稀土冶炼分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四川氟碳铈型稀土完整、独特的冶炼分离生产工艺和周边区域完善的产业配套体，为生产经营的综合成本控制提供优良条件，公司具备成本优势。

优秀的管理团队：盛和稀土管理层团队在稀土开采、冶炼、深加工、技术研发、经营管理等方面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深刻认识，能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及时、高效地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和经营方针，尤其是在行业发展波动期间，管理层制定并有效实施的采购定价机制、原材料储备机制、销售定价机制，为公司稳定的

发展和良好的经营业绩奠定了基础；同时，针对稀土冶炼分离行业的生产特点，公司管理层狠抓内部精细化管理，制定了详尽的安全生产、质量管理、现场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使公司的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并得到严格的执行，为公司长期发展注入了持续的动力。

2017年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晨光稀土 100.00%股权，科百瑞 71.43%股权，文盛新材 100.00%股权后，公司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中国稀土价格总体平稳,上半年,国内稀土市场供需基本面未出现明显变化,稀土价格的波动主要是受政策预期的影响。4 月中旬以前,受下游需求疲软影响,稀土价格基本处于下行通道;4 月中旬至 5 月上旬,在商业储备消息的利好刺激下,稀土生产企业及贸易商上调报价,镨钕、镨、铽等稀土产品价格逆势上扬,多数供应商看好短期市场,部分稀土产品出现了 5%~10% 不等的涨幅。5 月中下旬开始,由于下游消费并未出现实质性好转,导致市场成交不活跃,价格持续上涨乏力,镨、钕、镨及铽等产品价出现回调。6 月上旬在国储流标消息的影响下,市场信心下挫,稀土价格进一步加大了回调力度,主要产品价格于第三季度位于低位,至第四季度逐渐小幅回调。现货市场供应过剩,致使价格低位徘徊,同业竞争加剧。

在“供给侧改革”号召下,相关部门严格规范稀土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健全环保督察机制,并通过稀土国储等方式缓解市场供需矛盾,力促行业健康、稳定、和谐发展。

2016 年度全国稀土矿(折合稀土氧化物 REO)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 105000 吨,其中离子型(以中重稀土为主)稀土矿指标 17900 吨,岩矿型(轻)稀土矿指标 87100 吨,相关指标与 2015 年持平。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13.35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了 24.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285.23 万元,与上年同比减少 269.97%。

1. 继续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

经过多年来的发展,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积极进行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和改善环境为目的工艺技术改造。经全面分析产品的技术指标要求和规范系统控制生产,公司现已能稳定生产高品质氧化镨钕,其质量水平达到国家收储标准和用户标准。针对浮选矿、磁浮矿系列工艺技术改造,由全部用磁选矿到现在全部用浮选矿,经历了非常大的工艺设备变革;全面掌握和推行一步法;掌握了控镨钕堆比重方法,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积极进行技术改造,建成了高纯铈生产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创新的企业引擎作用,创造性发明多项革命性技术:①改进生产一步法工艺,使现有设备产能由以前一车间 12d/t 提升至 24d/t,产能提升 100%,过程无氯气、低碱耗,渣铈配分高且稳定;②完成无试剂除铅技术中试(产品正式投产前的试验)研究,并申报发明专利,减少硫化钠用量 80%以上,提高了操作安全性,降低铅渣产生量,提高稀土收率并减少辅料消耗,铅含量由原铅渣中 5%直接提升至 65%,该技术为行业内首创,具有重大社会价值和企业经济价值;③行业内首创并完成了精矿中伴生的钙锶优先浸出研究及钙锶分离技术研究,锶纯度达 95%以上,目前已进入中试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四川润和成立了研发中心,引进博士 3 名,高工、工程师、硕士 5 名,组建了 21 名专职研发人员的研发团队。购买了 6 套研发设备,研发设备投资达 200 多万元人民币。研发中心投产了脱硝、硫转移催化剂产品并成功销售到海外;成功研制了 SAPO-34 分子筛和 MTO 催化剂产品,2017 年将进入工业化生产;研发成功了 SSZ-13 分子筛,将在 2017 年投产。目前正在研发铈锆固溶体,计划在 2017 年投产。除此之外还成功研发气相超稳 USY 分子筛,生产出高硅铝比 USY。四川润和 2016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申请专利 6 项。

报告期内,汉鑫公司积极进行生产线的优化和调整,对现有的流程进行完善和技改,使设备运行更加合理和科学,汉鑫精矿品位均稳定在 65%以上。

2. 精心组织生产经营,强化生产现场管理

报告期内,精心组织生产经营,进行规范化管理工作,强化生产现场管理,保障生产平稳运行,以技术进步来降低稀土产品成本费用和增加生产效能,节能降耗。持续强化和修订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推动、管理体系建设、日常办公事务管理、企业形象宣传和树立;生产统计、经营计划的制定,生产经营状况数据、指标的汇总分析;档案和合同管理、涉外事务管理以及安全、职业卫生健康等企业管理工作。

3. 积极把握国内外市场需要的变化,采取适当的经营策略

报告期内,稀土产品售价持续下行,与去年同比综合产品价格下降约 20%。公司进一步加强企业经济运行分析和切实控制。根据经济运行分析结果,调整经营方针,调整产品结构,纠正生产过程运行指标,落实研发经费和安全经费列支,内部赢利能力近年来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四川润和加大了稀土催化剂、分子筛产品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公司根据稀土催化剂、分子筛产品生产特点，与国内外的代理商建立合作关系，以便利用其在国内外市场渠道来推进该类产品的开拓。2016 年，四川润和成功新开发了 5 个国内客户，目前国内客户 15 家以上。并与美国、印度、俄罗斯等国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并成功给美国某大型催化剂公司生产了一批产品。

4. 继续推动稀土产品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稀土冶炼分离核心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推动稀土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优化升级，不断加大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品研发。随着国家整顿稀土行业力度的不断加强，部分非法稀土企业的逐步退出，行业竞争将更趋合理。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和扩大生产能力，加强市场拓展力度，优化产品结构，从而持续增加产品产销量规模，增强盈利能力。

5. 加快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向稀土上下游延伸

2016 年，根据国家对稀土行业发展规划，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公司向稀土行业产业链的上下游两端延伸、国内外并重发展。报告期内完成了收购晨光稀土、科百瑞、文盛新材三家企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公司在对稀土行业的市场调研、行业发展前景分析及投资预测研究基础上，报告期内，确定了部分合作对象和投资方向。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 号文《关于核准盛和资源向黄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2017 年 2 月 1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110.9130 万股购买三十一名特定投资者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1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公告：晨光稀土、科百瑞、文盛新材等三家标的资产已办理完毕过户手续，上市公司已合法取得三家标的资产的所有权。详见当日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6。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同时，公司向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8。

2017 年 3 月 3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98 万股向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 665,551,502.00 元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3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新增发行的 77,98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与盛唐商事株式会社共同收购中央电气工业株式会社持有的 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越南稀土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其中新加坡公司购买 90%股权，盛唐商事购买 10%的股权，股权变更事项已经完成并取得了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北宁省工业区管理局新颁发的《投资注册证书》；乐山盛和出资 462.5 万澳元，约合人民币 2358.75 万元人民币，认购格陵兰公司增发的 1.25 亿股普通股，已在 Advanced Share Registry Limited 登记完成并出具了持股证明。公司与中核金原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东出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湖南中核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其 10%的股权，已获得工商部门登记核准。投资 5000 万元华贵人寿保险公司已取得保监会批文并顺利开业。上述投资事项详见本节“投资状况分析”的相关内容。

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四川润和拟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

2015 年 7 月 17 日, 公司与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四川省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三方共同签署了《6000 吨稀土金属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约为 18,000 万元, 采用氧化物-氟化物熔盐电解新技术新工艺进行 6000 吨稀土金属技术升级改造, 项目建设用地为峨边县核桃坪工业区约 26 亩。目前项目前期报批工作正在进行中。

2015 年 5 月 26 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 促进各方的长远发展, 公司、西安西骏、中铝四川、周成刚等四方共同签署《稀土冶炼分离异地升级改造项目合作协议书》。中铝四川、盛和资源出资认购标的公司(剥离相关资产负债后的西安西骏)新增的合计不超过 35%的股权, 中铝四川、盛和资源的认购比例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同时该项目异地升级改造的相关准备工作也在进行中。

6. 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 公司继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对公司的管理流程、制度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完善和规范。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 着力推进公司内控体系的完善, 全面梳理公司各管理流程和制度, 从规范内控制度、完善监督机制和提升执行效果等方面开展 2016 年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公司内审部通过内控现场自评、流程模块测试等方式方法对公司内控体系中涉及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风险管理、内部监督与审计、信息沟通、IT 系统与环境、财务报告、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全面预算、担保管理、资产管理、存货管理、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工程管理、合同管理、业务外包、研究与开发、质量安全和环保共 24 个流程模块进行逐个测试, 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公司 2017 年重组完成后, 已成为一家拥有 30 多家子公司的企业集团。为更好地实现集团管控, 完成重组标的企业管控的平稳过渡, 促进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1) 增设法律事务部, 将综合办公室的法律事务职能全部划归法律事务部。(2) 将投资发展部更名为投资发展管理部, 增设集团管理职能, 负责集团信息归集、对外信息报送、经营目标和考核办法的拟订以及组织实施绩效考核, 将综合办公室的信息化建设职能划归投资发展管理部。

(3) 经营管理部负责收集市场情报信息、主要外购原料的采购以及公司产品销售。经营管理部原职能中有关投资管理和集团管理的职能划归投资发展管理部。(4) 将资金财务部中有关产品定价的职能划归经营管理部。(5) 优化对其他部门职能的描述, 突出工作重点和目标, 以便考核。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13.35 万元, 与上年同比增加了 24.86%; 营业利润 -10,273.57 万元, 与上年同比减少 39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285.23 万元, 与上年同比减少 269.9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71,133,536.69	1,098,154,269.97	24.86
营业成本	1,308,221,429.66	940,743,885.55	39.06
销售费用	14,474,239.57	12,495,379.84	15.84
管理费用	79,767,964.78	56,932,120.24	40.11
财务费用	38,430,568.05	24,568,665.55	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15,618.92	-263,954,120.72	5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98,935.07	-86,721,432.39	-8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11,837.93	400,815,379.44	-53.47
研发支出	12,088,811.59	4,284,981.84	182.1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13.35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了 24.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285.23 万元，与上年同比减少 269.97%。营业收入实现小幅增长而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虽然公司确认收购损益（详见业绩快报更正公告），但由于受宏观经济大环境影响，整个稀有稀土产品价格反弹乏力且持续走低，稀土市场下游产业需求疲软亦导致成交量低迷；加之，公司报告期内因发行公司债及银行贷款应计利息增加以及重组并购产生的中介费用增加等综合因素影响，导致 2016 年度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411,673,320.93	337,495,871.28	18.02	-38.48	-36.79	减少 2.19 个百分点
商业	958,863,499.47	962,103,766.31	-0.34	125.12	136.54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合计	1,370,536,820.40	1,299,599,637.59	5.18	25.16	38.16	减少 8.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稀土氧化物	1,065,774,301.66	1,040,057,348.24	2.41	15.03	27.18	减少 9.32 个百分点
稀土盐类	6,712,137.16	5,878,541.03	12.42	-58.17	-62.77	增加 10.81 个百分点
稀有稀土金属	78,931,231.68	79,241,936.24	-0.39	74.46	134.73	减少 25.78 个百分点
稀土高效催化剂及分子筛	140,109,642.19	98,818,793.60	29.47	30.67	34.77	减少 2.15 个百分点
其他	79,009,507.71	75,603,018.48	4.31	-	-	-
合计	1,370,536,820.40	1,299,599,637.59	5.18	25.16	38.16	减少 8.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312,394,532.69	1,251,434,176.92	4.64	26.67	39.97	减少 9.06 个百分点
国外	58,142,287.71	48,165,460.67	17.16	-1.46	3.41	减少 3.91 个百分点
合计	1,370,536,820.40	1,299,599,637.59	5.18	25.16	38.16	减少 8.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稀土氧化物	5,207.33	8,778.82	1,419.37	-17.61	18.19	-27.01
稀土盐类	2,718.08	3,311.64	1,750.73	4.92	-31.05	-2.76
稀有稀土金属	-	311.00	524.96	-100.00	65.43	91.41
催化剂及分子筛	13,878.41	8,410.36	1,842.46	16.67	20.72	-62.80
其他 (仲钨酸铵独居石)	-	3,718.44	-	-	-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业	直接材料	260,642,465.14	77.23	458,441,288.28	85.97	-43.15
工业	直接人工	17,329,696.68	5.13	31,299,976.17	5.87	-44.63
工业	动力	21,275,965.59	6.30	26,347,656.15	4.94	-19.25
工业	制造费用	38,247,743.87	11.34	17,183,658.65	3.22	122.58
商业	直接材料	962,103,766.31	100.00	407,396,085.20	100.00	136.1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稀土氧化物	营业成本	1,040,057,348.24	80.03	817,796,634.53	86.94	27.18
稀土盐类	营业成本	5,878,541.03	0.45	15,787,972.63	1.68	-62.77
稀有稀土金属	营业成本	79,241,936.24	6.10	33,759,339.82	3.59	134.73
稀土高效催化剂及分子筛	营业成本	98,818,793.60	7.60	73,324,717.47	7.79	34.77
其他	营业成本	75,603,018.48	5.82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7,079.9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6.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0,760.6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08 %。

销售额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第一名	438,989,291.60
第二名	179,364,822.53
第三名	61,066,234.48
第四名	46,212,421.50
第五名	45,166,936.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2,979.4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3.4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1,448.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77%。

采购额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额（元）
第一名	430,982,905.98
第二名	151,641,025.64
第三名	114,486,854.49
第四名	66,017,094.02
第五名	66,666,666.67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2016 年度发生数为 14,474,239.57 元，比上年数增加 1,978,859.73 元，增长率为 15.84%，其主要原因是：运费增加，及人工成本的增加。

(2) 管理费用：2016 年度发生数为 79,767,964.78 元，比上年数增加 22,835,844.54 元，增长率为 40.11%，其主要原因是：由于重大资产重组及对外投资增加，中介机构费用增加 8,125,561.33 元，另外由于职工人数及人均工资增加，人工成本增加 9,110,859.28 元，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支出增加 6,395,341.78 元。

(3) 财务费用：2016 年度发生数为 38,430,568.05 元，比上年数增加 13,861,902.50 元，增长率为 56.42%，其主要原因是：2015 年 8 月发行 4.5 亿公司债，本期债券利息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680,323.6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08,487.97
研发投入合计	12,088,811.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8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1.6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项目详见附注六、14 开发支出。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比 2015 年度增加 36.15%，其主要原因是：主要系上期承兑汇票到期收款，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入。

(2)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比 2015 年度增加 19.0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了对外购半成品的采购。

(3) 2016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比 2015 年度增加 392.55%，其主要原是：本期子公司盛康宁利用部分闲置资金多次购买短期金融资产—逆回购。

(4) 2016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比 2015 年度增加 186.2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了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 12.5%股份，确认金融资产 43,472,587.50 元。

(5) 2016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较 2015 年度减少 43.86%，其主要原因是：上期发行了 4.5 亿公司债。

(6) 2016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较 2015 年度减少 36.8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还款总量比上期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1,390.00	0.30	2,173,600.00	0.09	246.95
应收票据	284,325,539.89	11.30	530,632,087.55	23.12	-46.42
应收账款	165,960,538.29	6.59	119,550,572.09	5.21	38.82
其他应收款	113,380,709.66	4.50	42,260,777.50	1.84	168.29

存货	773,307,340.60	30.72	574,049,251.27	25.02	34.71
其他流动资产	83,915,879.14	3.33	58,220,045.15	2.54	44.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472,587.50	4.51	20,000,000.00	0.87	467.36
长期股权投资	166,067,043.59	6.60	91,713,107.02	4.00	81.07
在建工程	13,807,192.58	0.55	29,167,135.88	1.27	-5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60,547.16	0.87	9,290,500.83	0.40	13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5,000.00	0.03	1,375,000.00	0.06	-37.09
短期借款	333,900,000.00	13.27	240,000,000.00	10.46	39.13
应付票据	36,193,700.00	1.44	55,266,200.00	2.41	-34.51
预收款项	1,714,805.47	0.07	52,762.92	0.00	3,150.02
应付职工薪酬	15,949,195.87	0.63	9,164,974.23	0.40	74.02
其他应付款	16,932,345.11	0.67	524,617.65	0.02	3,12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0.40	-	-	-
长期借款	110,000,000.00	4.37	-	-	-
递延收益	8,415,845.56	0.33	5,707,438.55	0.25	4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52,238.13	0.12	-	-	-
其他综合收益	22,780,469.07	0.91	4,135,074.46	0.18	450.91
专项储备	102,751.01	-	469,689.95	0.02	-78.12

其他说明

(1) 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7,541,390.00元，比年初数增加5,367,790.00元，增长率为246.9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卖出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

(2) 应收票据：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284,325,539.89元，比年初数减少246,306,547.66元，增长率为-46.42%，其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到的承兑汇票到期收款。

(3) 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65,960,538.29元，比年初数增加46,409,966.20元，增长率为38.82%，其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导致期末账单期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4) 其他应收款：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13,380,709.66元，比年初数增加71,119,932.16元，增长率为168.29%，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四川润和竞拍土地保证金增加1420万元，德昌盛和退回从珠海吉昌稀土科技采购货物增加6072万元。

(5) 存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773,307,340.60元，比年初数增加199,258,089.33元，增长率为34.71%，其主要原因是：出于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公司加大了外购半成品的采购。

(6) 其他流动资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83,915,879.14元，比年初数增加25,695,833.99元，增长率为44.14%，其主要原因是：由于加大了外购半成品的采购，待抵扣的进项税增加。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13,472,587.50元，比年初数增加93,472,587.50元，增长率为467.3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了5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12.5%股份，确认金融资产43,472,587.50元。

(8) 长期股权投资：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66,067,043.59元，比年初数增加74,353,936.57元，增长率为81.0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对冕宁县冕里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投资6776.48万元。

(9) 在建工程：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13,807,192.58元，比年初数减少15,359,943.30元，增长率为-52.66%，其主要原因是：年初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21,860,547.16元，比年初数增加12,570,046.33元，增长率为135.3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865,000.00元，比年初数减少-510,000.00元，增长率为-37.09%，其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

(12) 短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年末数为333,900,000.00元，比年初数增加93,900,000.00元，增长率为39.13%，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乐山盛和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增加贷款。

(13) 应付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36,193,70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19,072,500.00 元，增长率为-34.5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四川润和应付票据结算减少。

(14) 应付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69,948,356.51 元，比年初数增加 6,793,359.48 元，增长率为 10.7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 4 季度的采购较上年同期增加。

(15) 应付职工薪酬：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5,949,195.87，比年初数增加 6,784,221.64 元，增长率为 74.02%，其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及人均薪酬增加且计提专项奖励。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增加 10,000,000.00 元，增长率为 100.00%，其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部分转入。

(17) 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1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增加 110,000,000.00 元，增长率为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了银行中长期借款。

(18) 递延收益：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8,415,845.56 元，比年初数增加 2,708,407.01 元，增长率为 47.45%，其主要原因是：四川润和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952,238.13 元，比年初数增加 2,952,238.13 元，其主要原因是：乐山盛和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其他综合收益：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2,780,469.07 元，比年初数增加 18,645,394.61 元，增长率为 450.91%，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乐山盛和购买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股份公允价值变动。

(21) 专项储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02,751.01 元，比年初数减少 366,938.94 元，增长率为-78.1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专项储备开支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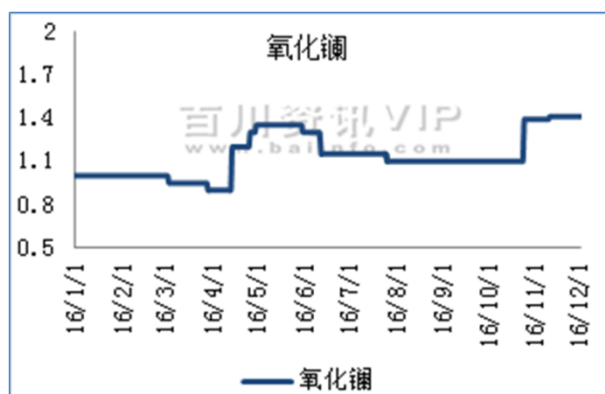
2016 年稀土市场价格总体处于下跌的趋势，下游应用企业按需采购，上游市场仍处于高产能高产量的局面，从 2011 年以来，稀土行业困境较比以前更差。到年底受政策影响回涨，涨幅空间不大，市场整体处于弱势运行中。稀土主要产品 2016 年价格走势如下：

2016 年度氧化镨价格走势 单位：万元/吨



2016 年度氧化镧价格走势 单位：万元/吨

单位：万元/吨



2016 年度氧化铈价格走势图 单位: 万元/吨



2016 年度氧化铈价格走势图 单位: 万元/吨



稀土作为战略性资源，国家对其进行保护性开采，目前已出台的相关政策取得明显成效。目前工信部积极推动我国稀土产业向大集团集中，支持大企业以资本为纽带，通过联合、兼并、重组等方式，大力推进资源整合，大幅度减少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企业数量，提高产业集中度。有利于拥有规模、技术和资本优势的大型稀土企业通过市场手段做大做强。未来，《稀土工业发展的专项规划（2009-2015）》和《稀土工业产业发展政策》、《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稀土产业发展政策将逐渐落实，对我国稀土产业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66,067,043.59 元,比年初数 91,713,107.02 元增加 74,353,936.57 元,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了 67,764,800.0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决议,公司与王大启、深圳市啟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啟承”)签署了《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收购合同书》。本公司将按照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1441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作为作价依据,出资人民币 6,776.48 万元收购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冕里稀土”)42.353%的股权(其中王大启持有的冕里稀土 19.696%股权,深圳啟承持有的冕里稀土 22.657%股权)。股权收购的同时,冕里稀土将引入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四川”)作为股东,中铝四川拟以货币出资的方式认缴冕里稀土 15.001%的股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占冕里稀土的股权比例为 36%。报告期内,冕里稀土营业执照已完成工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收购公司冕里稀土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0。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公司获得核准批复。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了《关于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620 号),同意公司与其他 10 家公司共同发起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数的 5%。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应当自收到筹建通知之日起 1 年内完成筹建工作,筹建完毕,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验收合格并下达开业批复后,再到工商部门注册登记。具体详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6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公司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9。2017 年 2 月 17 日,华贵人寿已经根据保监会下发的《关于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和《保险机构法人许可证》在贵州贵安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

报告期内,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和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乐山盛和认购格陵兰公司增发的 1.25 亿股普通股,每股 0.037 澳元,总计认购价款 462.5 万澳元,约合人民币 2358.75 万元人民币,认购价款在交割日全额一次性支付。增发完成后乐山盛和拥有格陵兰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 12.5%,并获得一名非执行董事席位。公司为乐山盛和履行认购协议的义务承担保证责任。2016 年 11 月 11 日,该事项已获得澳洲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FIRB)批准;2016 年 12 月,该事项已获得格陵兰公司特别股东大会的批准,之后乐山盛和认购格陵兰公司增发的 1.25 亿股普通股已在 Advanced Share Registry Limited 登记完成并出具了持股证明。具体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认购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4。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中央电气工业株式会社与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盛唐商事株式会社之间关于拟议转让 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 全部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协议约定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与盛唐商事株式会社共同收购中央电气工业株式会社持有的 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越南稀土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其中新加坡公司购买 90%股权,盛唐商事购买 10%的股权。具体详见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收购 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8。2016 年 12 月,公司获悉新加坡公司收购 VREX 公司股权变更事项已经完成并取得了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北宁省工业区管理局新颁发的《投资注册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拟与中核金原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东出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湖南中核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其 10%的股权。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与中核金原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稀

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东出资协议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11 日发布的盛和资源对外投资暨签署《股东出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5。目前已获得工商部门登记核准。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有数量(股)	账面成本(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账面价值(元)
1	股票	sh600438	通威股份	80,000.00	513,200.00	-3,600.00	509,600.00
2	股票	sh600549	厦门钨业	110,000.00	2,993,281.60	-571,081.60	2,422,200.00
3	股票	sh600777	新潮能源	114,000.00	522,440.00	-65,300.00	457,140.00
4	股票	sh600259	广晟有色	20,000.00	1,098,780.00	-248,980.00	849,800.00
5	股票	sz000750	国海证券	95,000.00	676,283.00	-14,133.00	662,150.00
6	股票	sz002109	*ST 兴化	80,000.00	632,600.00	10,600.00	643,200.00
7	基金	sz150222	中航军B	1,350,000.00	1,153,550.00	-324,650.00	828,900.00
8	股票	sz300287	飞利信	20,000.00	285,000.00	-47,000.00	238,000.00
9	股票	sz300339	润和软件	20,000.00	677,479.17	-65,479.17	612,000.00
10	股票	sz000509	华塑控股	40,000.00	305,840.00	12,560.00	318,400.00
合计				1,929,000.00	8,858,453.77	-1,317,063.77	7,541,39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乐山盛和	控股子公司	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有稀土金属	8,000.00	182,552.93	31,322.36	1,502.90
四川润和	控股子公司	稀土高效催化剂及分子筛	12,000.00	47,029.02	14,053.77	628.18
德昌盛和	控股子公司	稀土贸易	5,000.00	77,535.69	86,950.17	-2,756.89
汉鑫矿业	托管企业	稀土精矿	5,000.00	22,381.30	14,171.87	2,263.0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托管收益
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	2012-10-1	2017-9-30	托管公司实现收益扣除支付委托方约定每年固定净利润	-8,413,962.41

汉鑫矿业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住所：德昌县德州镇惠民路 88 号，经营范围：轻稀土矿开采，萤石、硫酸锶钡矿、重晶石的购买、加工、销售，矿山设备购销。

关于托管事项，请参阅公司 2012 年 12 月 27 日公布的《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71）。

本公司本年其他业务成本中包含对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鑫矿业”）的托管成本 8,413,962.41 元，托管成本的构成为：本公司托管企业汉鑫矿业本年实现净利润不足 2,400.00 万元（依据托管协议详见附注八、4）及汉鑫矿业股东会决议免除德昌县多金属矿试验采选厂大陆槽稀土矿采矿权延续费用和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代理费，应确认托管成本 1,170,773.25 元；本年实现上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 9,278,561.10 元；抵消本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为 16,521,750.26 元。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稀土因其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生物医疗、磁性材料、冶金机械、石油化工等领域，是现代工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是国民经济和现代国防不可替代的基础材料和战略性资源。

我国是稀土资源较为丰富的国家之一，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我国稀土行业取得了很大进步，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稀土生产、应用和出口国。过去十年，传统应用领域对稀土的需求增速高于全球经济增速，新兴材料领域对稀土的需求更是以超过 10% 的速度增长。未来，预计稀土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快速增长的趋势，特别是各国为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作为制造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重要原材料的稀土将迎来持续大幅增长。

2011 年 5 月，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实施稀土大企业集团战略、完善稀土管理政策、大力发展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业。2013 年 1 月 22 日，

工信部发布《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支持大企业以资本为纽带，通过联合、兼并、重组等方式，大力推进资源整合，大幅度减少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企业数量，提高产业集中度，基本形成以大型企业为主导的行业格局。2015 年年初，在工信部召开的重点稀土省（区、市）和企业工作会议上，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以六大稀土集团为核心，整合全国所有稀土矿山和冶炼分离企业，实现以资产为纽带的实质性重组，整合完成后将有利于规范稀土开采、生产和流通环节。

2016 年，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国制造 2025》和《国务院关于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促进稀土行业可持续发展，推动产业整体迈入中高端，工信部制定《稀土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基于我国稀土行业现状、面临形势和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规划》明确了将构建合理开发、有序生产、高效利用、科技创新、协同发展的稀土行业新格局作为“十三五”主要发展方向，在保护稀土战略资源，继续压缩过剩冶炼分离产能的前提下，重点发展稀土高端功能材料及器件，着力拓展稀土功能材料的中高端应用，加快稀土产业转型升级，提高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发挥好稀土在改造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及国防科技工业中的战略价值和支撑作用。

2011 年至 2015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的平均增长率 8.73%，其中 2015 年国内生产总值实现了 67.67 万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6.90%。国内宏观经济的稳定增长及世界经济的持续复苏，将为锆钛行业市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锆行业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和良好的政策支持。锆制品具有优良的耐磨性、耐热性、抗腐蚀性。氯化锆、复合氧化锆、金属锆等锆制品是特种陶瓷等新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广泛地应用于电子、陶瓷、玻璃、石化、建材、医药、纺织、航空航天、机械以及日用品等行业；超微细硅酸锆在日用陶瓷、建筑陶瓷、卫生陶瓷的高档化过程中，有很大的市场需求；核级海绵锆是核电用锆材主要原料，工业级海绵锆优异的抗腐蚀性使其成为制作耐酸碱的化工设备的主要材料。上述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随着世界经济的逐渐复苏和我国经济的平稳增长，必然带动锆制品需求的持续增加，从而推动锆行业的稳定健康发展。此外，由于投资运营成本较高，欧美等国锆制品产能已逐步向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的中国转移，未来我国锆制品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为顺应国家稀土产业政策的变化趋势，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将继续专注稀土矿山开采、稀土氧化物分离、稀土金属冶炼和稀土废料回收、锆钛等产品研发、生产、综合利用、销售，依托特色工艺技术，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逐步发展成为一家拥有集稀土“矿山、分离、冶炼、回收”为一体的产业链较为完整的稀土产业集团。继续坚持向稀土产业链上下游延伸的发展战略；国内国外并重发展；并继续向稀有、稀贵、稀散金属业务拓展。积极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不断提升行业影响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未来，盛和资源将继续创新经营模式，以实业经营为基础，以上市公司平台为依托，以稀土、锆钛等稀有、稀贵、稀散金属系列产品为方向，着眼全球，兼顾国内国外，通过合资合作、兼并收购以及借道产业并购基金等多种途径，在全球范围内整合优质资源，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家全球领先的稀土和稀有金属系列产品供应、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续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坚持资源综合利用的理念，在完成国家生产指令性指标的基础上确保公司稀土原料供应稳定，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科技含量。公司将坚持外来引进和自我开发并举、生产应用和研究开发相互辅助的指导思想，加快技术工艺的创造与更新，通过加大研发力量、探求应用产品方向；公司主要将从稀土分子筛、稀土催化剂、抛光粉等稀土深加工及稀土应用产品领略发展。在国内外稀土需求产品品种越来越丰富的情况下，公司将营销和市场营销人员的国际国内行业政策把握能力和市场调研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以便更准确把握市场趋势，并及时调整营销手段，继续拓展稀土稀有金属及外购稀土氧化物的业务。

为提高重组效率，增强重组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向博荣资本、铄京实业、中智信诚、方东和太、永信投资、赖正健等 6 名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其中 20,000.00 万元用于文盛新材“年产 2 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20,178.00 万元用于文盛新材“年产 5 万吨莫来石项目”。年产 2 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本项目拟利用文盛新材选矿过程中产生的蓝晶石尾矿生产节能环保陶瓷纤维，产品主要应用于保温材料。该项目旨在充分利用文盛新材目前选矿工序所产生的废料，实现废料资源化，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具有较高的环境价值和经济价值。年产 5 万吨莫来石项目：本项目拟利用文盛新材选矿过程中产生的蓝晶石尾矿生产不定型烧结莫来石，旨在充分利用文盛新材目前选矿工序所产生的废料，实现废料资源化，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具有较高的环境价值和经济价值。

2017 年，公司将坚持质量为先，提升经营效率，在夯实传统业务竞争力的基础上，积极参与稀土资源整合，继续推进境内、外股权收购、兼并重组等工作；同时全面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继续培育、提升新业务能力，为未来发展打下健康的基础。公司将继续通过对资金的统一调度、管理、运用和监控，实现整个上市公司范围内资金的整合与调控，充分盘活资金存量，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和资金风险。同时严控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所造成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综合考虑稀土行业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公司面临的竞争态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确定 2017 年营业收入计划为 65-75 亿元（包括重组完成后的合并营业收入）。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稀土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稀土精矿，主要产品为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土稀有金属。所以，稀土产品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最近几年，国家加强对稀土行业的管理，对稀土行业宏观经济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稀土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如果稀土产品市场未来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稀土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立足成本管理，通过技术创新，节能降耗，提高资源利用率，提高员工及设备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同时加强行业研究、价格走势分析、延伸产业链、加强上下游协同等工作，增强对市场整体行情的把握以制定合理的生产和经营策略。

2、产业链延伸风险

面对稀土市场供需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稳定发展稀土冶炼分离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稀土开采、冶炼、稀土稀有金属加工、应用一体化的产业链整合和延伸。在产品结构更加丰富、产业链优势更加突出的同时，产业链的延伸对公司技术、管理、营销、人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在各方面不能保持协同发展，公司产业链延伸战略将面临市场、技术、组织管理、生产经验等多方面的制约，可能存在无法顺利实施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对现有生产员工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加大研发的资金投入力度外，培养行业人才、引进行业专家和行业技术人才，通过与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培养出熟悉公司运营、对未来市场需求敏锐、具有国际视野的技术型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公司管理团队也会根据未来发展需要，在稀土开采、冶炼、稀土稀有金属加工、营销等较为成熟的经营理念基础上，持续不断地在实践中充实、完善自己的经营理念，以适应上市公司治理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还将根据稀土稀有金属行业状况、市场需求、项目进展等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计划和实施措施。

3、环境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矿山开采、冶炼与分离及深加工业务，虽在实际的生产经营不存在较大的污染情况，但仍存在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因素，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废渣和尾矿处理，以及各种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完善盛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制度、架构设置，继续强化公司专设安全环保部和每个车间的环保专职管理人员的职能，进一步做好公司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2014 年 4

月 24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环保法修订案》，新法已经于 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公司仍将继续认真执行新保护法及相关环保制度，贯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科学合理地利用自然环境，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和生态环境破坏，严格控制污染物对外排放。通过对公司生产活动中原材料及自然资源利用、向水体排放、向大气排放、能源使用、释放的能量、废物和副产品管理等环境因素制定和实施相关的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规范监测和测量体系的运行，以实现对环境因素特别是重要环境因素的有效控制。积极推进清洁生产持续、有效的开展，持续推动循环经济的发展。清洁生产侧重于技术，环境管理体系侧重于管理，通过管理和技术措施的“双管齐下”来解决企业内部发展过程中的环境、能源和发展的问題，促进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建设。

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污染防治，已按照国家和地方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套建设了必要的环保设施，不断对生产工艺和环保治理设施进行改造和完善，“三废”排放完全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环保法规的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4、控制权变动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综合研究所（国有）持有本公司 20.14%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将降低，如上市公司遭受恶意收购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控股股东控股地位不稳定，将对公司业务与管理层造成较大的影响，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将继续履行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声明及承诺》，三位股东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将尊重并认可综合研究所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独立履行股东职责、行使股东权利，不会与上市公司其他任何股东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相关方出具承诺，黄平及沃本新材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董文、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承诺人在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与盛和资源其他股东共同扩大承诺人所能支配的盛和资源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独立履行股东职责，不会基于所持有的盛和资源的股份与盛和资源的其他股东谋求或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为进一步巩固综合研究所对公司的控制权，2016 年 11 月，综合研究所、黄平、沃本新材、王全根、董文、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巨星集团共同签署《董事会调整意向书》，对本届董事会届满后的董事会调整达成意向（意向书详见重组报告相关内容）。主要内容有：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前各方不要求调整董事会；黄平与沃本新材，董文与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全根承诺将严格按照其已签署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等相关事项的承诺函履行相关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尊重并认可综合研究所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独立履行股东职责，除本意向书所述情形外，不会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谋求或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6 年 12 月，黄平和沃本新材、文盛投资和文武贝投资为践行尊重综合研究所控股股东地位的承诺，承诺股份登记在名下之日起三年内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前述全部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综合研究所行使，由综合研究所按照其自身意愿行使表决权，详见公告编号：临 2016-076。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重大决策机制和程序，做到公司重大的决策透明、公开；充分发挥监事会、内部审计机构的监督和制约职能；做好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工作，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股市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稀土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料因素的影响等因素，都会对股票价格带来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充分认识股票市场的风险，在投资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正视股价波动的风险。

应对策略：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完善治理、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力争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降低投资者风险。同时，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接受监管机构及投资者监督，提高经营与决策的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本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并为投资者审慎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6、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7年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晨光稀土100.00%股权，科百瑞71.43%股权，文盛新材100.00%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面对的风险有：

(1) 业绩承诺不能达标的风险：根据公司与黄平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黄平承诺，晨光稀土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9,900.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2,600.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38,200.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根据公司与王晓晖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王晓晖承诺，科百瑞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230.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5,610.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9,220.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根据公司与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文盛投资、文武贝投资承诺，文盛新材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900万元，2016年和2017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4,600万元，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41,500万元。以上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上述承诺和公司的盈利预测无关，系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而由交易对方作出的最低业绩保证，最终能否实现将取决于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和标的企业管理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标的企业存在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达不到上述承诺的风险。

(2) 业务整合及协同性风险：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大幅提升，产品链条更加完善，产品范围更加广泛，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大幅增强。本次重组方中，盛和资源主要从事北方轻稀土的冶炼分离，晨光稀土主要从事南方中重稀土的分离、冶炼和钕铁硼、荧光粉废料回收综合利用，两家公司在业务上既有相同和重合，也有一定的区别，尤其是在下游应用、市场渠道等方面；文盛新材主要业务为从海外进口钽毛矿和锆中矿，经过选矿加工后销售给客户。盛和资源、晨光稀土与文盛新材在总资产、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等方面业务规模均相差不大，且各自均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供销体系，以及各自的管理团队构成。本次重组完成后，盛和资源、晨光稀土、文盛新材的整合，包括人员的调整、产品的调整、市场渠道的融合等一系列的调整，如果公司不能很好的处理不同主体的关系，不能共享不同市场渠道，不能对产品链条进行有效调整，则可能使得业务整合的效果和本次重组的协同效应达不到预期的效果。

(3) 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获得三家标的企业100%的股权，为此公司本次将发行新股份33,110.91万股。虽然本次交易收购的标的企业将为公司每股收益带来一定增长，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标的企业未来盈利能力不达预期的可能。若发生上述情形，则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股本的增长幅度，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被摊薄的风险。针对前述风险，公司董事会已经制定相应填补回报措施，并且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 存货跌价的风险：标的公司的产品为稀土产品和锆钛矿产品，均系重要的工业原材料，与宏观经济环境直接相关。如果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导致工业品价格持续下跌，则标的公司的存货将面临减值风险，从而影响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的业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生产经营和对外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盛和稀土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润和、晨光稀土及其控股子公司、科百瑞、海南文盛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拟申请融资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之前数）。

发行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股东大会决议仍在有效期内。至于发行时机需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策略及资金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为提高重组效率，增强重组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向博荣资本、铄京实业、中智信诚、方东和太、永信投资、赖正健等6名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6,555.1502万元，且募集资金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其中20,000.00万元用于标的资产文盛新材“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20,178.00万元用于标的资产文盛新材“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22,375.7313万元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4,001.4189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的公司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树立投资者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信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划中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分红的分配方式、分配比例、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等。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2016年3月，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328,553.19元，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793,201,104.95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545,478,399.65元。2015年母公司报表净利润334,703,532.69元，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51,770,472.59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报表的资本公积1,569,062,204.53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在综合考虑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资金需求，同时考虑到公司2015年度半年度已实施现金分红，2015年度不再进行现金分红，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再发展，同时2015年度不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0.2	0	27,002,570.26	-32,852,307.82	-
2015年中期	0	2	15	75,283,150.60	19,328,553.19	389.49
2014年					192,271,188.95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每10股派0.20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分配。公司2016年度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是按照公司本次重组新股登记完成后总股本1,350,128,513股进行计算的。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	根据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签署的《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声明及承诺》，三位股东分别承诺在作为盛和稀土股东期间与盛和稀土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在成为太工天成股东后，将独立履行股东职责、行使股东权利，不会与太工天成其他任何股东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2年11月，长期	是	是
	其他	综合研究所	为了保持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综合研究所出具了《关于与上市公司“五分开”的承诺函》承诺：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2012年7月，长期	是	是
	其他	焦炭集团	太工天成持有的山西天成大洋能源化工有限公司19%股权，因天成大洋的控股股东山西山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晋商贸”）已搬离原住所且法定代表人下落不明，书面邮寄通知已被退回，太工天成已经在2012年7月31日出版的《山西日报》和《中国经济时报》上发布公告，以公告方式通知山晋商贸，截至公告之日，太工天成尚未收到山晋商贸关于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的意见。焦炭集团已就前述股权转让作出承诺，若未来山晋商贸作出购买太工天成拟转让的天成大洋19%股权，焦炭集团将在资产转让价款支付予太工天成后与该股东协商，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中支付的价格将该等股权转让予该股东。	2012年7月，持续有效	是	是
	其他	综合研究所、巨星集团	综合研究所、巨星集团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占用子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在认购股份之前，将通过合适方式妥善处理与盛和稀土（包括该等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确保不会出现占用盛和稀土资金的情形，也不会出现盛和稀土为其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2012年7月，持续有效	是	是

债务剥离	焦炭集团	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执行，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焦炭集团就债权债务涉及的有关事宜承诺：除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产生的税费及太工天成成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中介机构提供服务而产生的负债在交割日的剩余部分外，太工天成在交割日尚未履行的全部债务将转由焦炭集团承担。并就包括太工天成已经公开披露的 2 起对外担保事项在内的或有负债，在交割日之前开设资金共管账户，存入保证金，用以支付该等负债。	2012 年 7 月，长期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综合研究所	本次重组完成后，综合研究所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财政部。为避免未来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综合研究所就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与上市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	2012 年 7 月，长期	是	是

说明：1、以上承诺为 2012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做出的承诺，也是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承诺。

2、2017 年 2 月，公司收购晨光稀土 100.00% 股权，科百瑞 71.43% 股权，文盛新材 100.00% 股权完成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具体请见公司 2017 年 2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盛和资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重大事项提示第十本次重组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29,205,525.98	0	29,205,525.98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该事项的期初金额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发生数，已通过本公司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账户管理协议》就该担保事项做出了相关安排，不会对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详见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项或有事项、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说明。））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年报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诚信经营，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16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本议案，2016 年度，公司与汉鑫矿业、中铝四川之间采购原料、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按照本议案执行。	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盛和资源 2016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6-01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4,486,854.49	128,146,798.69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074,073.82	125,535,897.6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649,572.66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太工天成	公司本部	中保房产	25,000,000	2008-11-28	2008-11-28	2009-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32,450,584.42	是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2,450,584.4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36,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6,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8,450,584.4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情况说明	中保房产的担保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发生数，已通过本公司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账户管理协议》就该担保事项做出了相关安排，不会对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详见2016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项或有事项、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盛和资源为盛和稀土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金额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0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8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3,3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0,000.0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盛和资源为四川润和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金额
盛和资源	四川润和	光大银行成都光华支行	3,000.00
盛和资源	四川润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桥支行	1,000.00
盛和资源	四川润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1,500.00
盛和资源	四川润和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00.00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精准扶贫思想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关于贫困治理的指导性思想,其理论基础是“共同富裕”根本原则,现实基础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公司积极响应这一原则来开展扶贫工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的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子公司冕里稀土按照冕宁县委、县政府的统筹安排,精准对口扶贫和爱乡庙顶村,资助了 12 万元资金帮助该村新建村民活动室,同时支持里庄公益事业,“六一儿童节”给里庄乡村小学捐赠图书 500 余册,赞助活动经费 1 万元。

公司子公司乐山盛和给甘孜州白玉县第二完全寄宿制小学捐赠价值 11500 元的生活物资,并招收 10 名当地精准扶贫对象和 2 名残疾人进厂务工。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 资金	13
2. 物资折款	2.15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2
二、分项投入	
2. 转移就业脱贫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2
4. 教育脱贫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3.15
9. 其他项目	新建村民活动室
其中: 9.1. 项目个数(个)	1
9.2. 投入金额	12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按照扶贫政策要求,做好各项精准扶贫工作。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为主要构架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充分保障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

公司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法规要求,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整个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正确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公司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公司尊重员工权益,保障员工合法利益,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实现员工共同成长;“职业卫生”三同时正在启动,公司定期为员工进行体检并建有职工健康档案,职工健康状况良好,未发现员工患有职业病的情况;遵守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依法及时、足额缴纳职

工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等社会保险，无欠缴保险费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险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质量检验机构和专职检验人员严格执行质量检验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对外销售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公司严格遵守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2016 年度公司实际上缴各项税费 1,451.37 万元；执行的税种、税率合法有效；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境保护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是：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加强节能降耗，提高稀土综合回收率，发展循环经济，努力实现矿产资源集约化、开采方式环保化、生产工艺清洁化、道路运输无尘化、公司管理制度化、闭坑矿区生态化，促进稀土行业经济与生态环境和谐发展。为达到环保目标，公司认真遵循和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行政法规，环保设备配套、齐全，制定有相应的环境应急预案；继续按照国家相关部委的环保核查要求推进公司环保工作，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和控制污染物排放的环保体系，进一步完善环保档案管理。公司环境保护部门严格按照环境管理制度，对整个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管理和监督，加大环保宣传的力度，积极开展相关的环保宣传活动，普及环保知识。

新环保法出台后，环保部门加大了对稀土行业的整治力度，对企业的日常环保管理、生产废水的治理，厂区道路、运输扬尘控制、环保节能、清洁生产等多个环节均提出了严格治理标准。公司对环境保护工作高度重视，组织全体员工开展新环保法的宣传学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管理意识。开展了环境风险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在险情发生后可以及时处理相应事故。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工作考核细则》和《水污染物排放事故应急预案》等多项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认真贯彻实施，确保各厂环保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保证公司周边区域和下游水体的环境安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目前已实施完毕，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350,128,513.00 元，累计股本 1,350,128,513.00 元（详见公司公告 2017-008 号、2017-028 号）。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189,524,783	189,524,783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王全根	112,476,537	112,476,537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6,114,558	86,114,558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54,953,993	54,953,993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上海高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46,245	34,346,245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崔宇红	33,853,307	33,853,307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13,738,498	13,738,498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蔺尚举	9,812,585	9,812,585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戚涛	8,168,910	8,168,910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朱云先	6,549,967	6,549,967	0	0	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承诺	2016年1月8日
合计	549,539,383	549,539,38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5年8月5日	4.7%	450,000,000	2015年9月15日	450,000,000	2020年8月5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9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37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0	189,524,783	20.14	0	无	0	国家
王全根	-20,000,000	92,476,537	9.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600,000	74,514,558	7.92	0	质押	74,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0	54,953,993	5.84	0	冻结	54,953,993	国有法人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0	15,000,000	1.59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至信 254 号歆玥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75,791	1.12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11,253	0.86	0	未知	0	其他
北京华软金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宏稳健成长二期基金		7,790,600	0.83	0	未知	0	其他
戚涛	-520,100	7,648,810	0.8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蔺尚举	-3,252,585	6,560,000	0.7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189,524,783	人民币普通股			189,524,783		
王全根	92,476,537	人民币普通股			92,476,537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74,514,558	人民币普通股			74,514,558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54,953,993	人民币普通股			54,953,993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至信254号歆玥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75,791	人民币普通股			10,575,79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11,253	人民币普通股			8,111,253		
北京华软金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宏稳健成长二期基金	7,7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7,790,600		
戚涛	7,648,810	人民币普通股			7,648,810		
蔺尚举	6,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大股东中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成立日期	1964 年 1 月 1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研究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促进地质科技发展，矿业工程研究、材料科学和工程设计研究、化学工程与工程设计研究、环境科学与工程研究、矿产资源及产品分析监测鉴定、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示范、相关仪器设备研制、相关规范规划与标准拟定、相关专业培训与咨询服务、《矿产综合利用》出版。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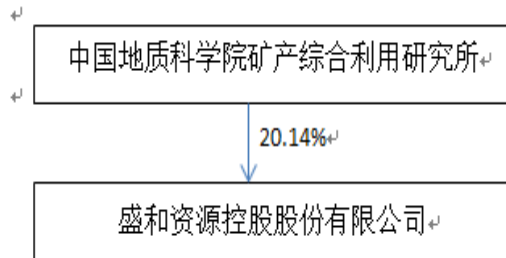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泽松	董事长	男	55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是
唐光跃	董事、总经理	男	60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103.07	
张劲松	董事	男	53	2016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是
翁荣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0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77.79	
周继海	董事	男	64	2016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77.79	
	副总经理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杨振海	董事	男	44	2015年1月12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否
王国珍	独立董事	男	82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7.2	
闫阿儒	独立董事	男	46	2016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4.8	
谷秀娟	独立董事	女	49	2016年7月28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3.6	
廖岚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是
李琪	监事	男	52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0	是
胡晓莉	职工监事	女	39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26.6	
曾明	副总经理	男	53	2014年12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77.79	
夏兰田	财务总监	女	61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68.07	
黄厚兵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3年1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0	0	0		68.07	
	副总经理			2016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6日						
樊志宏	董事	男	61	2013年1月26日	2016年4月26日	0	0	0		0	是
李昌兮	董事	女	71	2013年1月26日	2016年4月26日	0	0	0		11.66	
赵栋梁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9月22日	2016年4月26日	0	0	0		0	

张力上	独立董事	男	59	2013年1月26日	2016年7月15日	0	0	0		3.6	
合计	/	/	/	/	/	0	0	0	/	530.0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泽松	本科学历，人民大学MBA四川一班研修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成都市武侯区人大代表。1983年至今在综合所工作，历任政治处副主任、峨眉中试基地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所长；现兼任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理事；曾兼任中国地质学会理事、四川省冶金协会副理事长、四川省咨询业协会副理事长、四川省稀土协会副理事长；曾任盛和稀土董事长、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年1月26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唐光跃	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长江商学院总裁班结业。1994年至今在巨星集团工作，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乐山巨星饲料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巨星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至今任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2011年5月至今任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6月至今任中金舰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湖南中核金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政协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农业委员会副主任。2013年1月26日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劲松	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15年3月至今任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总经理。曾在四川省地矿局攀西地质队工作，历任副科长、科长、队长助理、副队长等职务；曾任四川省地矿局102厂任副厂长、曾任四川省地矿局404队任队长；2015年4月至2017年2月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四川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26日起任公司董事。
翁荣贵	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曾在综合所工作；曾任盛和稀土董事、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四川润和董事；2012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德昌盛和执行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8月至今任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四川稀土行业协会秘书长、攀西战略资源协同创新中心理事。2013年1月26日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继海	初中学历，技师职称。1975年参加工作，曾在四川音乐学院车队、四川冶金有色进出口公司工作；历任四川华冠稀土厂厂长、成都盛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北邢台威邦稀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鑫河稀土有限公司总经理、峨眉山科盛稀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盛和稀土副总经理、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7日至今任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3年1月26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26日起任公司董事。
杨振海	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在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习。曾任任中国铝业郑州研究院铝电解及铝用炭素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铝业分会副秘书长、中国有色集团产业规划部副经理；参加中组部、团中央博士服务团，曾挂任广元市市长助理、凉山州州长助理、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遵义市市长助理兼遵义县委副书记；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稀有稀土有

	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综合处副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任甘孜州银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综合处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 12 日起任公司董事。
王国珍	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职称。1964 年至 1996 在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工作，历任组长、副科长、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等职；曾兼任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环境评价公司经理；1987 年至 1994 年被聘为国务院稀土领导小组稀土专家组成员，任产业组组长；1994 年至 2006 年被国家发改委聘为稀土专家组成员，任产业组组长；1996 年至今在中国有色工程设计研究总院工作，历任稀有金属项目主管、高级顾问专家、技术总监等职；现任中国稀土学会荣誉理事，中国稀土学会环境保护与劳动卫生专业委员会顾问，包钢稀土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委员会顾问，中国稀土学会《稀土》杂志第四届编委会委员，曾任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盛和稀土、连云港丽港稀土实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泛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稀土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谷秀娟	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现任河南工业大学金融学教授。曾任河南工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院长，曾任北京市世界银行住房项目办公室住房项目部副部长、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分中心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及审计处处长、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稽查处副处长、处长等。曾任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金博士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7 月 2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闫阿儒	博士，研究员（技术三级证书）。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工作，任博士后；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以访问学者的身份在德国 IFW Dresden 工作；2005 年 8 月至今在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所工作，任研究员（专业技术职务三级）；曾获得 2007 年度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支持，2013 年 2 月获得国务院颁发的特殊津贴证书，2015 年 2 月入选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廖岚	大专学历。曾在四川省农资公司乐山经营站任会计；1994 年至今在巨星集团工作，现任集团副总经理、董事等职；曾任成都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乐山巨星饲料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成都籍田巨星猪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4 年 12 月至今任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巨星博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9 月至今任盛和稀土监事会主席，2011 年 5 月至今任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巨星禽业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润和监事会主席。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琪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四川冕宁县人大代表。1980 年参加工作，曾在四川省地质局 111 地质队、攀西地质大队工作，历任计划、统计、经济部门负责人、副分队长、多经科科长等职；曾任攀西有色金属化工厂副厂长、厂长，四川稀土材料厂总经济师，四川金江稀土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省地矿局 109 队副队长；曾任四川省巴塘县同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盛和稀土监事；2005 年 6 月至今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任总经济师；200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董事；200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07 年 5 月至今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润和董事；2011 年 7 月至今任四川地圣矿业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博达地质勘查研究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公司监事。

胡晓莉	大专学历，曾在四川省大为石膏矿财务部任出纳、会计，曾在峨眉山科盛稀土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任出纳；2001 年 12 月至今在盛和稀土财务部主办会计，财务部长。2013 年 1 月 26 日起被选举为职工监事。
曾明	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7 年参加工作，曾在川盐化纯碱厂、乐伦公司工作；历任成都四达生物公司副总经理、乐山市五通桥东风化工厂副厂长、成都四能公司总经理；2005 年至 2013 年 5 月在盛和稀土任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盛和稀土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盛和稀土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德昌盛和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四川润和董事。2014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夏兰田	大专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高级会计师。1976 年至 1984 年在四川省汽车 42 队工作；1985 年至 2012 年在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工作，历任财务部副主任、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处长。现系国土资源部财务管理专家库、中央地勘基金专家库、四川省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评审专家。2013 年 9 月起任盛和稀土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黄厚兵	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 年参加工作，曾任四川省彭州市建筑工程二公司会计师、财务经理，四川省日新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曾在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南宁大商汇财务总监、集团财务部高级经理；曾任云南实力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曾任四川大地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曾任盛和稀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6 年 7 月 20 日至今任成都市宏盛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樊志宏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2009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党委书记，现已退休；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盛和稀土董事；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冕宁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任公司董事。
李昌兮	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2001 年至 2005 年任盛和有限监事，2005 年至 2010 年 8 月任盛和有限总经理，2010 年至 2013 年 4 月任盛和稀土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乐山润和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乐山润和董事长。2013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任公司董事。
赵栋梁	教授，博士，博士研究生导师，钢铁研究总院副院长，主要从事功能材料研究与开发，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国防科技创新团队带头人。中国稀土学会固体科学与新材料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材料学会青年委员会理事长，中国金属学会功能材料分会秘书长。2014 年 9 月 2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力上	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注册会计师。1987 年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现任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曾任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泽松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所长	2016年11月1日	
胡泽松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党委副书记	2012年9月1日	
胡泽松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副所长	2000年5月1日	2016年11月1日
胡泽松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纪委书记	2011年10月1日	2016年3月1日
唐光跃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02年10月26日	
张劲松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总经理	2015年3月1日	
樊志宏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党委书记	2015年3月1日	2017年1月
廖岚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1996年6月19日	
李琪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总经济师	2005年6月1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泽松	武侯区七届人大代表	代表	2016年12月9日	
胡泽松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4月8日	
唐光跃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1月8日	
唐光跃	四川润和	董事	2012年12月28日	
唐光跃	盛和稀土	董事长	2013年9月6日	2016年3月2日
唐光跃	盛和稀土	董事	2013年9月6日	
唐光跃	湖南中核金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14日	
唐光跃	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5日	

唐光跃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4月1日	
唐光跃	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日	
唐光跃	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4日	
唐光跃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15日	2016年1月29日
唐光跃	中金舰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1日	
张劲松	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4月1日	2017年2月24日
张劲松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1日	
张劲松	四川昌兰稀土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1日	
张劲松	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1日	
张劲松	四川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翁荣贵	四川稀土行业协会	秘书长	2013年5月1日	
翁荣贵	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日	
翁荣贵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4月8日	
翁荣贵	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月8日	
翁荣贵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8月3日	2017年3月14日
翁荣贵	攀西战略资源协同创新中心	理事	2015年8月1日	
周继海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3月17日	
周继海	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8日	
周继海	中铝四川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4月8日	
杨振海	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综合处经理	2015年5月1日	
杨振海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4年4月8日	2017年4月8日
杨振海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4月8日	
杨振海	甘孜州银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5月1日	
杨振海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18日	
王国珍	泛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年12月1日	
王国珍	中国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8月1日	
谷秀娟	河南工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	教授	2004年6月1日	
谷秀娟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4月2日	2017年4月6日
谷秀娟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17日	
闫阿儒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研究员	2005年8月1日	

廖岚	成都籍田巨星猪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15日	2016年8月11日
廖岚	成都巨星博润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3月20日	
廖岚	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4年12月20日	
廖岚	成都巨星禽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8日	
廖岚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0年9月9日	
廖岚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5月15日	2016年1月29日
廖岚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12月28日	
廖岚	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5月4日	
李琪	盛和稀土	监事	2006年6月1日	2016年2月18日
李琪	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济师	2010年5月1日	
李琪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1日	
李琪	四川博达地质勘查研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3月1日	
李琪	四川冕宁昌兰稀土公司	董事	2005年5月1日	
李琪	四川润和	董事	2012年12月28日	
李琪	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	董事	2005年5月1日	
李琪	四川地圣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7月1日	
李琪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8日	
胡晓莉	盛和稀土	财务部经理	2010年9月9日	
曾明	盛和稀土	董事长	2016年3月2日	
曾明	盛和稀土	总经理	2013年6月1日	
曾明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8月3日	2017年3月14日
曾明	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26日	
夏兰田	盛和稀土	董事	2013年9月5日	
黄厚兵	成都市宏盛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7月20日	
赵栋梁	钢铁研究总院	副院长	2012年5月1日	
赵栋梁	钢铁研究总院	党委书记		
赵栋梁	中国稀土学会固体科学与新材料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2009年8月1日	
赵栋梁	中国材料学会青年委员会	理事长	2007年9月1日	
赵栋梁	中国金属学会功能材料分会	秘书长	2012年10月1日	
张力上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系主任	2013年12月10日	

张力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5月10日	2016年7月15日
张力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7月31日	
张力上	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18日	2016年7月22日
张力上	四川新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17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该制度规定的基本工资（含津贴）发放标准，确定相关人员的基本工资数额，并报董事会备案后实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组织、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经营绩效的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依据有关人员的职务、责任及前一年度的工作表现，同时参照同行业以及当地整体同类人员的收入状况确定其年度报酬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530.0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30.0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樊志宏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昌兮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赵栋梁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力上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张劲松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周继海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闫阿儒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谷秀娟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独立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02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148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35
合计	9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4
本科	77
大专及以下	818
合计	91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订立薪酬管理实施办法，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工作效率，吸引优秀人才。公司薪酬管理体现薪酬领先战略，在同行业同岗位公司薪资水平富有竞争力，在薪资领先的同时，公司内部岗位工资水平充分考虑岗位对公

司发展目标的影响程度，岗位贡献价值、责任大小，公平合理划定岗位档次，制定岗位工资。同时，公司员工薪资管理与绩效考核相互联系，薪酬与岗位绩效挂钩，激发岗位员工潜能，充分发挥个人能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员工培训是公司重要人力资源工作，培训能够增强员工整体素质，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一直重视员工培训工作。

对于公司现有生产员工，公司将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具体包括组织专家理论讲座、资深技术人员现场演示、集体交流等形式。公司除了组织员工进行内部培训外，还将组织员工到同行业和行业的上下游相关企业进行学习和交流，使员工能够了解行业发展动态，及时进行技术更新，激发员工创新精神，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以适应技术进步的要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山西省证监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积极推进规范运作，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监管法规，构建制度建设的开放体系，通过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三会的运作，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使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作了登记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7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www.sse.com.cn	2016 年 7 月 2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泽松	否	11	11	7	0	0	否	2
唐光跃	否	11	11	8	0	0	否	2
张劲松	否	9	8	6	1	0	否	1
翁荣贵	否	11	11	7	0	0	否	2
周继海	否	9	9	6	0	0	否	2
杨振海	否	11	11	8	0	0	否	2
王国珍	是	11	11	8	0	0	否	2
谷秀娟	是	5	5	5	0	0	否	0
闫阿儒	是	9	8	7	1	0	否	1
樊志宏	否	2	2	1	0	0	否	0

李昌兮	否	2	2	1	0	0	否	0
赵栋梁	是	2	2	2	0	0	否	0
张力上	是	6	6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积极出席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发表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重大关联交易、聘任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体系建设、重大担保事项等事项提出了重要意见。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人员调整方案进行了审议，对公司管理人员选拔提出了有建设性的意见。

3、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针对当前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从国内外经济、行业、政策变化与发展及企业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对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重组等各项发展事项进行论证和指导，并在董事会审议时提供了参考意见。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6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对于完善公司高管绩效考核激励机制提出了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控股股东综合研究所在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综合研究所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财政部。为避免未来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综合研究所就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与上市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管理层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其中绩效工资与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得分挂钩。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专业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由薪酬委根据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考核指标和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的单位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以此作为奖惩依据。公司将继续按照市场化价值取向，逐步建立更加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以促使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实现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盛和债	122418	2015-8-5	2020-8-5	450,000,000	4.7%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公司于 2016 年 8 月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一年公司债券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业票面本金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已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5 年 7 月 1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66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发行了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面值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450 万张。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5 年 8 月 6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 4.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70%。本次公司债发行日为 2015 年 8 月 5 日,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5 日,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20 年 8 月 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18 年 8 月 5 日。付息日为每年的 8 月 5 日。募集总额为 4.5 亿元人民币,扣除 675 万元承销费,实际到账金额为 44,325 万元,资金到账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6 日。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联系人	田海良
	联系电话	010-6808672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公司债券，并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4.5 亿元。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均已用于指定用途。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出具了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信用等级 AA 级。2016 年 5 月出具了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等级未发生变化。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相关信息将通过评级机构网站（www.pyrating.cn）予以公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触发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因此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西部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公司进行定期回访，监督公司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监督，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 5 月 31 日出具了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1,876,631.44	87,291,602.20	-63.48	行情低迷，人工成本、中介费用增加导致利润降低
流动比率	3.51	4.47	-21.48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速动比率	1.57	3.07	-48.95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资产负债率	44.62%	38.71%	15.27	加大融资力度，长短期借款增加 21,390.00 万元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3	0.10	-71.62	行情低迷，人工成本、中介费用增加导致利润降低

利息保障倍数	-0.00	2.36	-100.07	行情低迷,人工成本、中介费用增加导致利润降低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8	-11.45	-77.51	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但较上期增加 15,733.85 万元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80	3.23	-75.21	行情低迷,人工成本、中介费用增加导致利润降低,同时本年利息支出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 45,600.00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43,671.62 万元。公司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 (10) 88095588 传真 (Fax): +86 (10) 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7] 01570041 号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盛和资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斌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6,418,530.66	346,236,272.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7,541,390.00	2,173,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84,325,539.89	530,632,087.55
应收账款	七、5	165,960,538.29	119,550,572.09
预付款项	七、6	167,679,597.29	160,784,902.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13,380,709.66	42,260,77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73,307,340.60	574,049,251.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3,915,879.14	58,220,045.15
流动资产合计		1,852,529,525.53	1,833,907,509.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13,472,587.5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6,067,043.59	91,713,107.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230,627,190.38	183,040,424.90
在建工程	七、20	13,807,192.58	29,167,135.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16,071,597.53	124,217,665.93
开发支出	七、26	258,902.2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88,541.95	1,947,10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860,547.16	9,290,5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65,000.00	1,37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618,602.89	460,750,940.85

资产总计		2,517,148,128.42	2,294,658,44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33,900,000.00	2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36,193,700.00	55,266,200.00
应付账款	七、35	69,948,356.51	63,154,997.03
预收款项		1,714,805.47	52,762.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5,949,195.87	9,164,974.23
应交税费	七、38	18,782,885.44	17,667,703.19
应付利息	七、39	9,255,096.34	8,957,966.78
应付股利	七、40	15,399,674.84	15,399,674.8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932,345.11	524,617.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8,076,059.58	410,188,89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1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444,576,310.48	443,261,563.2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0	29,205,525.98	29,205,525.98
递延收益	七、51	8,415,845.56	5,707,438.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952,23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七、52	595,149,920.15	478,174,527.76
负债合计		1,123,225,979.73	888,363,424.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941,039,383.00	941,039,3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45,478,399.65	-545,478,399.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2,780,469.07	4,135,074.46
专项储备	七、58	102,751.01	469,689.95
盈余公积	七、59	14,117,069.24	14,117,069.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60,348,797.13	793,201,10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2,910,069.8	1,207,483,921.95
少数股东权益		201,012,078.89	198,811,10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3,922,148.69	1,406,295,02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7,148,128.42	2,294,658,449.9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2,162.38	10,256,75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1,390.00	2,173,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952,136.54	8,059,498.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2,177,422.60	251,677,422.6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96,792,926.61	475,018,201.33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5,906,038.13	747,185,47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395,805,862.92	2,327,132,958.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2,656.74	977,516.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7,506.12	1,438,54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7,596,025.78	2,349,549,018.52
资产总计		3,073,502,063.91	3,096,734,49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048,515.47	2,188,903.38
应交税费		10,202,299.06	10,672,564.44
应付利息		8,528,225.81	8,528,225.8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75,412.55	252,655.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54,452.89	21,642,34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44,576,310.48	443,261,563.2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205,525.98	29,205,525.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781,836.46	472,467,089.21
负债合计		519,436,289.35	494,109,43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1,039,383.00	941,039,3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69,062,204.53	1,569,062,204.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752,998.54	40,752,998.54
未分配利润		3,211,188.49	51,770,47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4,065,774.56	2,602,625,05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73,502,063.91	3,096,734,496.99
------------	--	------------------	------------------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71,133,536.69	1,098,154,269.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71,133,536.69	1,098,154,269.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9,494,738.78	1,063,851,095.2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08,221,429.66	940,743,88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11,762.36	7,015,832.52
销售费用	七、63	14,474,239.57	12,495,379.84
管理费用	七、64	79,767,964.78	56,932,120.24
财务费用	七、65	38,430,568.05	24,568,665.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35,988,774.36	22,095,211.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1,474,493.34	142,06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099,964.03	610,01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6,980,987.01	-1,159,524.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735,731.4	35,055,254.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63,149,362.56	3,219,174.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七、69	14,477,032.79	58,083.8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85,186.69	1,427,149.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70	145,380.95	757,859.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七、74	-39,871,555.53	36,847,278.9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8,544,579.78	18,328,627.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74	-31,326,975.75	18,518,65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52,307.82	19,328,553.19
少数股东损益		1,525,332.07	-809,902.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18,799,598.45	704,029.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18,645,413.26	704,028.6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2		704028.6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七、72		704,028.6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2	18,645,413.2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72	16,729,349.3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2	1,916,063.8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154,185.19	0.7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27,377.30	19,222,68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06,894.56	20,032,581.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9,517.26	-809,901.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02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02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019.3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492,968.95	18,380,928.84
财务费用		22,422,871.51	8,264,690.33
资产减值损失		136,440.75	87,494.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4,493.34	142,06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27,080.95	361,408,750.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3	908,103.93	-360,428.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05,712.95	334,817,700.83
加：营业外收入		1,948,85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422.67	114,168.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59,284.10	334,703,532.6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59,284.10	334,703,532.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559,284.10	334,703,532.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4,275,217.68	1,152,171,782.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4,158.44	352,42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7,249,221.94	61,479,25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878,598.06	1,214,003,46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9,460,048.93	1,269,718,714.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683,555.02	59,274,52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3,706.95	73,671,82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71,836,906.08	75,292,51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9,494,216.98	1,477,957,58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4	-106,615,618.92	-263,954,12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816,009.49	42,935,071.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59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730,000	241,716.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665,600.24	43,176,78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22,745.97	45,401,70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2,349,149.73	84,496,518.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22,873.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4,269,765.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764,535.31	129,898,22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98,935.07	-86,721,43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202.68	94,89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202.68	94,89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9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3,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76,764,279	58,443,54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418,481.68	946,589,54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802,875.07	39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11,504.29	90,399,310.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2,392,264.39	58,974,8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906,643.75	545,774,170.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11,837.93	400,815,37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1,232.20	711,438.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4	-78,201,483.86	50,851,26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317,056,141.07	266,204,87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238,854,657.21	317,056,141.07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6,829.94	8,162,84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6,829.94	8,162,84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9,847.37	7,628,465.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19.35	1,8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92,284.56	25,135,84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29,951.28	32,766,1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23,121.34	-24,603,26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3,935.75	42,935,071.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618,977.02	108,322,21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	68,002,91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842,912.77	219,260,20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326.00	1,460,04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278,059.09	95,296,518.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00,000.00	464,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384,385.09	561,656,56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58,527.68	-342,396,35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3,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50,000.00	75,283,15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50,000.00	75,658,15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0,000.00	367,591,849.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4,593.66	592,22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6,756.04	9,664,53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2,162.38	10,256,756.0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545,478,399.65		4,135,074.46	469,689.95	14,117,069.24		793,201,104.95	198,811,103.59	1,406,295,02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039,383.00				-545,478,399.65		4,135,074.46	469,689.95	14,117,069.24		793,201,104.95	198,811,103.59	1,406,295,02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45,394.61	-366,938.94			-32,852,307.82	2,200,975.30	-12,372,876.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45,394.61				-32,852,307.82	1,679,517.26	-12,527,39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1,458.04	521,458.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1,458.04	521,458.0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545,478,399.65		22,780,469.07	102,751.01	14,117,069.24		760,348,797.13	201,012,078.89	1,393,922,148.69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10,380,917.42		4,143,600.00	481,580.08			863,272,771.60	42,499,864.09	1,297,194,48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415,753.00				10,380,917.42		4,143,600.00	481,580.08			863,272,771.60	42,499,864.09	1,297,194,486.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623630.00				-555,859,317.07		-8,525.54	-11,890.13	14,117,069.24		-70,071,666.65	156,311,239.50	109,100,539.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028.61				19,328,553.19	-809,901.38	19,222,68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64,312.93		-712,554.15					157,121,500.88	165,173,259.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173,259.66	165,173,259.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764,312.93		-712,554.15					-8,051,758.78	
(三)利润分配									14,117,069.24		-89,400,219.84	-360.00	-75,283,51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17,069.24		-14,117,069.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6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283,150.60	-360.00	-75,283,510.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4,623,630.00				-564,623,63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4,623,630.00				-564,623,63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545,478,399.65	4135074.46	469,689.95	14,117,069.24		793,201,104.95	198,811,103.59	1,406,295,025.5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1,569,062,204.53				40,752,998.54	51,770,472.59	2,602,625,05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039,383.00				1,569,062,204.53				40,752,998.54	51,770,472.59	2,602,625,05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59,284.10	-48,559,284.10

2016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559,284.10	-48,559,284.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1,569,062,204.53				40,752,998.54	3,211,188.49	2,554,065,774.5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93,532,840.26	2,343,204,67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93,532,840.26	2,343,204,676.57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623,630.00				-564,623,630.00				14117069.24	245,303,312.85	259,420,382.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703,532.69	334,703,532.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17069.24	-89,400,219.84	-75,283,15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17,069.24	-14,117,069.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283,150.60	-75,283,150.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4,623,630.00				-564,623,63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4,623,630.00				-564,623,63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039,383.00				1,569,062,204.53				40,752,998.54	51,770,472.59	2,602,625,058.66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工天成”），2013年1月26日，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太工天成更名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工天成前身系山西太工天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00年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0]166号文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为7,200万股。经股权分置改革及历年分红送股及转股后，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增为15,660万股。经公司2012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2年10月8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12年12月28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7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了向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炭集团”）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向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99.9999%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方案。分别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发行75,809,913股股份、向王全根发行44,990,615股股份、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34,445,823股股份、向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发行21,981,597股股份、向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3,738,498股股份、向崔宇红发行13,541,323股股份、向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495,399股股份、向蔺尚举发行3,925,034股股份、向戚涛发行3,267,564股股份、向朱云先发行2,619,98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总股本为37,641.5753万元。2013年3月6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和单位名称，领取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2015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76,415,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564,623,63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41,039,383股。2015年10月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01570006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5年11月5日取得了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01012581E；

公司住所：太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2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注册资本：人民币941,039,383.00元；

公司经营范围：各类实业投资；稀有稀土金属销售、综合应用及深加工、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加工与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10户，分别为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盛和”）、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润和”）、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盛和”）、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德昌”）、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康宁”）、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米易盛泰”）、成都市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和盛建”）、SHENGHE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新加坡”）、REZEL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润和新加坡”）、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公司”），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2016年度合并范围比2015年度增加3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2017年4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SHENGHE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REZEL INTERNATIONAL PTE. LTD、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稀有稀土金属销售、综合应用及深加工、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加工与销售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账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0-25.00	3.00	19.40-3.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5.00	3.00	19.40-6.4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6.00	3.00	16.1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14.00	3.00	19.40-6.9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绿化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分为内销和外销两种模式。①内销商品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由本公司负责送货的，在购买方验收完毕后确认收入；购买方自行提货的，商品在交付购买方后确认收入。②外销商品收入，在报关手续办理完毕、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出口货物越过船舷或到达目的地口岸之后，同时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

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

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开始执行财政部下发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并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规定，在编制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将“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变更为“税金及附加”，变更后的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		按照规定本次调整不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分别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1,675,680.87 元；管理费用项目-1,675,680.87 元。该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不会影响 2016 年度报表净利润，仅是利润表科目间的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

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22%、15%、17%、10% 计缴, 详见下表。	25%、15%

注: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面营改增, 本公司原按应税营业额计缴营业税的项目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照应税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	25%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米易盛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乐山盛和 2011 年起, 经《关于确认四川总府酒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19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533 号)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 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四川润和经《关于确认成都三环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等 22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393 号)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 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润和盛建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 企业所得税按 10% 缴纳。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7, 512. 62	78, 723. 34

银行存款	238,444,852.54	313,090,104.03
其他货币资金	17,736,165.50	33,067,445.30
合计	256,418,530.66	346,236,272.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741,672.6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有 172,292.05 元为存放在证券账户中的资金，使用权不受限；有 3,074,993.03 元为保函保证金，有 14,488,880.42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均为使用权受限资金，详见附注六、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41,390.00	2,173,6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7,541,390.00	2,173,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7,541,390.00	2,173,6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持有的通威股份（sh600438）股票 80,000.00 股，成本为 513,2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3,600.00 元；厦门钨业（sh600549）股票 110,000.00 股，成本为 2,993,281.60 元，公允价值变动-571,081.60 元；新潮能源（sh600777）股票 114,000.00 股，成本为 522,44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65,300.00 元；广晟有色（sh600259）股票 20,000.00 股，成本为 1,098,78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248,980.00 元；国海证券（sz000750）股票 95,000.00 股，成本为 676,283.00 元，公允价值变动-14,133.00 元；*ST 兴化（sz002109）股票 80,000.00 股，成本为 632,6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10,600.00 元；中航军 B（sz150222）股票 1,350,000.00 股，成本为 1,153,55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324,650.00 元；飞利信（sz300287）股票 20,000.00 股，成本为 285,0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47,000.00 元；润和软件（sz300339）股票 20,000.00 股，成本为 677,479.17 元，公允价值变动-65,479.17 元；华塑控股（sz000509）股票 40,000.00 股，成本为 305,84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12,56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258,289.89	50,804,222.27

商业承兑票据	236,067,250.00	479,827,865.28
合计	284,325,539.89	530,632,087.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023,662.49	
商业承兑票据		1,312,640.00
合计	63,023,662.49	1,312,64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682,573.56	100.00	19,722,035.27	10.62	165,960,538.29	128,963,711.10	100.00	9,413,139.01	7.30	119,550,572.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5,682,573.56	100.00	19,722,035.27	10.62	165,960,538.29	128,963,711.10	100.00	9,413,139.01	7.30	119,550,572.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30,821,772.99	6,541,088.65	5.00
1至2年	16,962,414.58	1,696,241.46	10.00
2至3年	37,733,829.76	11,320,148.93	30.00
5年以上	164,556.23	164,556.23	100.00
合计	185,682,573.56	19,722,035.27	10.6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08,896.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0,776,643.9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8.12%，按账龄分析法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326,555.27 元。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08,896.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977,345.02	98.39	160,545,648.02	99.85
1 至 2 年	2,562,478.92	1.53	152,803.16	0.10
2 至 3 年	102,341.74	0.06	86,451.68	0.05
3 年以上	37,431.61	0.02	0	-
合计	167,679,597.29	100.00	160,784,902.8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47,602,022.7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8.03%。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205,525.98	47.27			29,205,525.98	29,205,525.98	61.78			29,205,525.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303,971.63	76.16	9,128,787.95	9.78	84,175,183.68	18,065,979.47	38.22	5,010,727.95	27.74	13,055,251.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2,509,497.61	100.00	9,128,787.95	7.45	113,380,709.66	47,271,505.45	100.00	5,010,727.95	10.60	42,260,777.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贷款担保款，无风 险
合计	29,205,525.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426,849.48	4,171,342.47	5.00
1 年以内小计	83,426,849.48	4,171,342.47	5.00
1 至 2 年	4,279,014.08	427,901.41	10.00
2 至 3 年	1,523,000.00	456,90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2,320.00	9,856.00	80.00
5 年以上	4,062,788.07	4,062,788.07	100.00
合计	93,303,971.63	9,128,787.95	9.7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18,06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职工费用	157,957.70	36,163.51
其他	2,739,224.75	1,778,039.99
贷款担保款	29,205,525.98	29,205,525.98
借款	7,240,600.00	7,664,152.55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18,386,901.11	4,528,335.35
往来款	64,779,288.07	4,059,288.07
合计	122,509,497.61	47,271,505.4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西省焦炭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担保款	29,205,525.98	4-5 年	23.84	0.00
珠海市吉昌稀土 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68,000.00	1 年以内	18.75	1,148,400.00
珠海市吉昌稀土 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752,000.00	1 年以内	30.82	1,887,600.00
四川省乐山市五 通桥区公共资源 交易服务中心	土地保证金	14,205,000.00	1 年以内	11.60	710,250.00
米易泰升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0	1 年以内	2.86	175,000.00
合计	/	107,630,525.98	/	87.87	3,921,2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473,805.74	588,893.66	46,884,912.08	28,456,454.74		28,456,454.74
在产品	44,583,321.56	1,430,586.95	43,152,734.61	41,778,476.12	2,907,521.76	38,870,954.36
库存商品	710,920,297.24	41,879,103.96	669,041,193.28	523,554,124.45	29,853,649.39	493,700,475.0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其他	614,203.22		614,203.22			
委托加工物资	7,330,987.18		7,330,987.18	8,231,431.77	879,573.62	7,351,858.15
发出商品	7,519,121.24	1,235,811.01	6,283,310.23	6,197,025.44	527,516.48	5,669,508.96
合计	818,441,736.18	45,134,395.58	773,307,340.60	608,217,512.52	34,168,261.25	574,049,251.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8,893.66				588,893.66
在产品	2,907,521.76	1,430,586.95		2,907,521.76		1,430,586.95
库存商品	29,853,649.39	19,699,089.56		7,673,634.99		41,879,103.9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879,573.62	-879,573.62				
发出商品	527,516.48	722,821.55		14,527.02		1,235,811.01
合计	34,168,261.25	21,561,818.10		10,595,683.77		45,134,395.5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债逆回购	1,688,016.90	
其他	11,544.36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	62,426,090.58	45,634,117.7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514,871.69	12,585,927.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5,355.61	
合计	83,915,879.14	58,220,045.1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3,472,587.50		113,472,587.5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43,472,587.50		43,472,587.50			
按成本计量的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						
合计	113,472,587.50		113,472,587.5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3,791,000.00		23,791,000.00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19,681,587.50		19,681,587.50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山东钢研中铝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4.30	
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00	50,000,000.00		7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平罗丰华冶金有限 公司	20,977,271.46			1,937,482.39						22,914,753.85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 矿有限责任公司		67,764,800.00		-1,029,378.46						66,735,421.54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 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95,060.53			7,122,110.76						37,217,171.29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 公司	25,266,685.34			255,533.28						25,522,218.62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 公司	15,374,089.69			-1,696,611.40						13,677,478.29	
小计	91,713,107.02	67,764,800.00		6,589,136.57						166,067,043.59	
合计	91,713,107.02	67,764,800.00		6,589,136.57						166,067,043.59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053,776.52	191,436,546.66	8,280,878.22	2,702,405.90	2,150,901.56	250,624,508.86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01,895.58	67,676,332.64	523,721.14	1,612,842.63	5,075,740.72	122,690,532.71
(1) 购置	36,100,471.89	38,709,081.13	523,721.14	1,612,842.63	5,075,740.72	82,021,857.5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701,423.69	28,967,251.51				40,668,675.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4,707.18	4,615,848.70		10,614.92	38,600.00	4,859,770.80
(1) 处置或报废	194,707.18	1,163,808.59		10,614.92	38,600.00	1,407,730.69
(2) 转入在建工程		3,452,040.11				3,452,040.11
4. 期末余额	93,660,964.92	254,497,030.60	8,804,599.36	4,304,633.61	7,188,042.28	368,455,270.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04,641.08	51,755,443.57	4,262,193.84	1,014,223.15	1,247,582.32	67,584,08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15,037.26	36,714,333.13	1,250,436.71	1,349,427.76	2,404,379.91	52,033,614.77
(1) 计提	10,315,037.26	36,714,333.13	1,250,436.71	1,349,427.76	2,404,379.91	52,033,614.77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92,729.42	1,605,031.56		8,354.80	37,358.58	1,743,474.36
(1) 处置或报废	92,729.42	1,126,570.78		8,354.80	37,358.58	1,265,013.58
(2) 转入在建工程		478,460.78				478,460.78
4. 期末余额	19,526,948.92	86,864,745.14	5,512,630.55	2,355,296.11	3,614,603.65	117,874,224.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35,487.89	7,621,252.09	21,102.18	67,324.41	508,689.45	19,953,856.02
(1) 计提	11,735,487.89	7,621,252.09	21,102.18	67,324.41	508,689.45	19,953,856.02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735,487.89	7,621,252.09	21,102.18	67,324.41	508,689.45	19,953,856.0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98,528.11	160,011,033.37	3,270,866.63	1,882,013.09	3,064,749.18	230,627,190.38
2. 期初账面价值	36,749,135.44	139,681,103.09	4,018,684.38	1,688,182.75	903,319.24	183,040,424.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元素分析仪				390,051.00		390,051.00
5万吨催化剂技改项目	5,790,521.82		5,790,521.82	5,790,521.82		5,790,521.82
尾砂矿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2,622,802.83		2,622,802.83			
多金属综合利用项目	2,397,555.61		2,397,555.61	2,345,506.74		2,345,506.74
2万吨催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1,691,208.90		1,691,208.90	8,486,020.72		8,486,020.72
分子筛项目	823,431.15		823,431.15	900,000.00		900,000.00
尾矿库项目	433,809.02		433,809.02	257,183.28		257,183.28
搪瓷反应罐	47,863.25		47,863.25			
污水处理				9,981,520.05		9,981,520.05
盐酸自动化				527,804.27		527,804.27
冠英共摊项目				488,528.00		488,528.00
合计	13,807,192.58		13,807,192.58	29,167,135.88		29,167,135.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污水处理	1,800.00 万元	9,981,520.05	7,294,971.37	17,276,491.42								企业自筹
2万吨催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9,946.00 万元	8,486,020.72	7,624,932.70	14,419,744.52		1,691,208.90	16.20	16.20				企业自筹
5万吨催化剂技改项目	45,000.00 万元	5,790,521.82				5,790,521.82	1.29	1.29				企业自筹
分子筛项目	20,612.00 万元	900,000.00	3,700,584.37	3,777,153.22		823,431.15	2.23	2.23				企业自筹
洗澡堂			1,088,803.43	1,088,803.43				100.00				企业自筹
盐酸自动化		527,804.27	40.74	527,845.01				100.00				企业自筹
多金属综合利用项目	20,000.00 万元	2,345,506.74	52,048.87			2,397,555.61	1.20	1.20				企业自筹
尾矿库项目	12,495.37 万元	257,183.28	176,625.74			433,809.02	0.35	0.35				企业自筹
尾砂矿综合利用项目	18,735.00 万元		2,622,802.83			2,622,802.83	1.40	1.40				企业自筹
合计		28,288,556.88	22,560,810.05	37,090,037.60		13,759,329.3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466,260.50	60,600,000.00		12,800.00	131,079,06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36,151.86	1,149,585.77			16,885,737.63
(1) 购置	15,736,151.86				15,736,151.86
(2) 内部研发		1,149,585.77			1,149,58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26,000.00				20,626,000.00
(1) 处置	20,626,000.00				20,626,000.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65,576,412.36	61,749,585.77		12,800.00	127,338,798.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76,831.90	879,656.08		4,906.59	6,861,394.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9,782.30	4,085,454.25		2,559.96	6,777,796.51
(1) 计提	2,689,782.30	4,085,454.25		2,559.96	6,777,796.51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1,990.48				2,371,990.48
(1) 处置	2,371,990.48				2,371,990.48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6,294,623.72	4,965,110.33		7,466.55	11,267,200.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281,788.64	56,784,475.44		5,333.45	116,071,597.53
2. 期初账面价值	64,489,428.60	59,720,343.92		7,893.41	124,217,665.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攀西稀土氟碳铈矿清洁化冶炼		4,805,203.90			4,660,893.85		144,310.05
MTO 催化剂开发与应用		1,384,345.99			1,384,345.99		
SSZ-13 分子筛开发应用		1,254,552.10			1,254,552.10		
新一代高性能 SAPO-34 分子筛开发		1,232,434.18			1,232,434.18		
稀土冶炼分离废渣中回收稀土		1,149,585.77		1,149,585.77			
气相超稳分子筛及其裂化裂解催化剂的开发和应用		1,091,785.91			1,091,785.91		
固定床脱氢催化剂开发与应用		1,056,311.59			1,056,311.59		
一种稀土碳酸盐洗剂过滤稀土		60,501.46					60,501.46
稀土氧化物混合筛分稀土		54,090.69					54,090.69
合计		12,088,811.59		1,149,585.77	10,680,323.62		258,902.20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789,509.00	418,516.00	700,928.66		1,507,096.34
绿化带建设费	155,139.89		73,694.28		81,445.61
天然气管道安装费	2,457.40		2,457.40		
合计	1,947,106.29	418,516.00	777,080.34		1,588,541.95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322,760.76	12,919,841.48	48,502,983.30	7,866,635.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521,750.26	2,478,262.54	9,278,561.10	1,391,784.17
可抵扣亏损	23,698,269.38	5,924,567.35	128,326.01	32,081.50
递延收益	3,585,838.60	537,875.79		
合计	116,128,619.00	21,860,547.16	57,909,870.41	9,290,500.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681,587.50	2,952,238.13		
合计	19,681,587.50	2,952,238.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616,314.07	89,144.91
可抵扣亏损	113,920,102.81	58,122,746.96
合计	135,536,416.88	58,211,891.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1,109,867.33	11,109,867.33	
2019 年	16,899,639.48	16,899,639.48	
2020 年	30,113,240.15	30,113,240.15	
2021 年	55,797,355.85		
合计	113,920,102.81	58,122,746.96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865,000.00	1,375,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865,000.00	1,375,000.00

3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8,900,000.00	
保证借款	295,000,000.00	2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33,900,000.00	24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193,700.00	55,266,200.00
合计	36,193,700.00	55,266,2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48,872,410.27	45,878,439.13
工程款	7,359,062.41	8,234,265.61
接受劳务费	7,185,684.33	7,184,552.09
设备款	6,207,864.05	1,175,397.10
其他	323,335.45	682,343.10
合计	69,948,356.51	63,154,997.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赣县金鹰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662,000.00	尚未结算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1,214,262.85	尚未结算
广州新普利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7,606.84	尚未结算
赣州嘉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32,258.08	尚未结算
吉林省嘉孚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12,188.38	尚未结算
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	尚未结算
四川省星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5,416.51	尚未结算
淄博问鼎窑炉技术有限公司	165,946.29	尚未结算
岳阳科力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15,623.93	尚未结算
合计	5,345,302.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14,805.47	52,762.92
合计	1,714,805.47	52,762.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151,037.45	64,699,965.13	58,285,521.24	15,565,481.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00.46	5,647,774.64	5,302,265.00	353,210.10
三、辞退福利	6,236.32	853,155.04	828,886.93	30,504.4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164,974.23	71,200,894.81	64,416,673.17	15,949,195.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10,521.22	54,874,984.03	48,954,799.17	13,130,706.08
二、职工福利费		3,383,962.81	3,383,962.81	
三、社会保险费	3,210.05	3,466,372.07	3,234,470.56	235,111.5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686.21	1,916,529.55	1,794,840.08	124,375.68
工伤保险费	340.25	1,410,334.56	1,306,470.65	104,204.16
生育保险费	183.59	139,507.96	133,159.83	6,531.72
四、住房公积金	800.00	1,185,122.00	1,123,722.00	62,2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36,506.18	1,789,524.22	1,588,566.70	2,137,463.70
合计	9,151,037.45	64,699,965.13	58,285,521.24	15,565,481.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63.20	5,402,006.42	5,063,257.52	345,912.10
2、失业保险费	537.26	245,768.22	239,007.48	7,298.00
合计	7,700.46	5,647,774.64	5,302,265.00	353,210.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分别按政府机构规定的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7、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59,419.86	254,483.27

企业所得税	3,432,134.56	6,006,809.5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8,245.86	625,099.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819.21	27,369.34
土地增值税	10,070,736.98	10,070,736.98
教育费附加	135,460.94	11,909.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414.70	7,639.83
河道管理费	5,367.78	
契税		155,904.00
其他	450,285.55	371,243.57
营业税		136,507.13
合计	18,782,885.44	17,667,703.19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4,486.11	0.00
企业债券利息	8,528,225.81	8,528,225.8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2,384.42	429,740.97
合计	9,255,096.34	8,957,966.7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399,674.84	15,399,674.84
合计	15,399,674.84	15,399,674.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为15,399,674.84元，原因为乐山盛和及四川润和由于流动资金需求，一直未支付。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149,950.67	233,565.88
代扣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295,420.24	23,149.28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股权收购款	13,552,960.00	
托管费	1,170,773.25	
代收款	600,000.00	
其他	363,240.95	267,902.49
合计	16,932,345.11	524,617.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盛和债	444,576,310.48	443,261,563.23
合计	444,576,310.48	443,261,563.2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盛和债	450,000,000.00	2015-08-05	5 年	450,000,000.00	443,261,563.23		21,150,000.00	-19,835,252.75		444,576,310.48
小计										
合计	450,000,000.00	/	/	450,000,000.00	443,261,563.23		21,150,000.00	-19,835,252.75		444,576,310.4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9,205,525.98	29,205,525.98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9,205,525.98	29,205,525.9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关于预计负债详细情况的披露详见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07,438.55	3,772,630.00	1,064,222.99	8,415,845.56	申请补助
合计	5,707,438.55	3,772,630.00	1,064,222.99	8,415,845.5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氟碳铈矿共伴生资源高效利用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165,333.33		24,800.00		140,533.33	与资产相关
采选冶炼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5,542,105.22		852,631.59		4,689,473.63	与资产相关
少铈氯化稀土、氟化铈一步生产法技术应用及其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10,000.00		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攀西稀土氟碳铈矿清洁化冶炼技术研究及2000tREO/示范线项目		200,000.00	10,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万吨Y型分子筛项目		300,000.00	37,500.00		262,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重油催化稀土催化剂产业化建设项目		403,600.00	44,844.44		358,755.56	与资产相关
稀土催化材料制备产业化与应用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569,030.00	37,935.33		531,094.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2万吨高效稀土催化剂项目(续建)		2,000,000.00	46,511.63		1,953,488.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707,438.55	3,772,630.00	1,064,222.99		8,415,84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1,039,383.00						941,039,383.00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77,826,517.46			1,577,826,517.46
其他资本公积	-2,123,304,917.11			-2,123,304,917.11
合计	-545,478,399.65			-545,478,399.65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35,074.46						4,135,074.46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04,028.61						704,028.61
其他	3,431,045.85						3,431,045.8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97,632.74		2,952,238.13		154,185.19	18,645,394.6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681,570.77		2,952,238.13		16.73	16,729,332.6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6,061.97				154,168.46	1,916,061.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35,074.46	21,597,632.74		2,952,238.13		154,185.19	22,780,469.0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乐山盛和认购格陵兰矿物能源有限公司增发的 1.25 亿股普通股，期末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为盛和资源新加坡美元报表折算成人民币报表及越南公司越南盾报表折算成人民币报表的差额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69,689.95	3,975,752.85	4,342,691.79	102,751.01
合计	469,689.95	3,975,752.85	4,342,691.79	102,751.01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117,069.24			14,117,069.2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117,069.24			14,117,069.24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3,201,104.95	863,272,771.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3,201,104.95	863,272,771.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52,307.82	19,328,553.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58）		14,117,069.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283,150.6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0,348,797.13	793,201,104.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0,536,820.40	1,299,599,637.59	1,095,060,510.38	940,668,664.45
其他业务	596,716.29	8,621,792.07	3,093,759.59	75,221.10
合计	1,371,133,536.69	1,308,221,429.66	1,098,154,269.97	940,743,885.55

注：本公司本年其他业务成本中包含对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鑫矿业”)的托管成本 8,413,962.41 元，托管成本的构成：本公司托管企业汉鑫矿业本年实现净利润不足 2,400.00 万元（依据托管协议详见九、6）及汉鑫矿业股东会决议免除德昌县多金属矿试验采选厂大陆槽稀土矿采矿权延续费用和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代理费，应确认托管成本 1,170,773.25 元；本年实现上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 9,278,561.10 元；抵消本年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汉鑫矿业关联交易产生的未实现销售利润为 16,521,750.26 元。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5,667.93	220,705.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5,953.19	2,133,455.32
教育费附加	398,216.89	1,526,610.71
资源税		
房产税	399,766.92	
土地使用税	614,865.9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关税		3,135,061.40
其他	667,291.46	
合计	2,611,762.36	7,015,832.52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8,452,549.45	7,361,817.04
职工薪酬	2,789,456.53	1,811,948.52
广告费	767,570.91	123,196.59
港杂费	702,089.69	618,070.63
保险费	508,870.00	365,121.00
包装费	295,589.74	
装卸费	231,738.49	151,293.37
商检费	192,742.53	309,127.26
保费	162,611.16	405,904.00
技术服务费		1,106,841.02
代理费		119,145.51
其他	371,021.07	122,914.90
合计	14,474,239.57	12,495,379.84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02,101.05	20,491,241.77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325,335.07	5,199,773.74
研究开发费	10,680,323.62	4,284,981.84
折旧及摊销	5,999,010.46	6,005,587.01
差旅费	4,553,291.67	3,574,571.91
房屋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2,928,310.28	2,635,411.99
维修费	2,554,173.44	1,941,021.68
业务招待费	1,958,009.37	2,588,642.25
办公费	1,641,487.50	1,457,938.18
车辆运行费	1,559,936.24	1,642,190.45
咨询费	768,006.82	421,404.72
排污费	535,202.00	374,831.31
税金	411,402.00	1,883,477.91
服务费	342,350.73	277,381.64
其他	2,909,024.53	4,153,663.84
合计	79,767,964.78	56,932,120.24

6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9,804,156.76	24,453,643.07
减：利息收入	-1,369,287.60	-2,271,042.45
汇兑净损益	-963,693.20	-748,556.43
承兑汇票贴息	630,273.39	2,609,222.70
其他	329,118.70	525,398.66
合计	38,430,568.05	24,568,665.55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426,956.26	513,486.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561,818.10	21,581,724.9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5,988,774.36	22,095,211.58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74,493.34	142,064.5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474,493.34	142,064.57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80,987.01	-1,159,52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977.02	1,769,538.8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099,964.03	610,014.78

6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477,032.79	58,083.89	14,477,032.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42.31	58,083.89	1,042.3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4,475,990.48		14,475,990.48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176,915.88	2,587,786.60	4,176,915.88
其他利得	44,495,413.89	573,303.95	44,495,413.89
合计	63,149,362.56	3,219,174.44	63,149,362.56

注：“其他利得”中包含本年收购越南公司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2,521,507.95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064,222.99	877,431.6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1,777,37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向型产业园专项资金	700,000.00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	335,4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132,885.89	147,955.00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见习补贴	52,000.00	42,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信社财政局拨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	32,847.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金	2,19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国库切块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工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发展资金和项目计划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76,915.88	2,587,786.60	

6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5,380.95	757,859.16	145,380.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5,380.95	757,859.16	145,380.9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500.00	115,000.00	11,500.00
其他支出	128,305.74	554,290.35	128,305.74
合计	285,186.69	1,427,149.51	285,186.69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02,935.58	20,829,397.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47,515.36	-2,500,770.06
合计	-8,544,579.78	18,328,627.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871,555.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67,888.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32,956.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303.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519,697.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76,643.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6,343.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11,218.54
其他	-479,939.69
所得税费用	-8,544,57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0、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1、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9,028,771.36	2,723,800.00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2,911,445.64	1,671,145.31
往来款	8,193,017.55	44,986,620.34
收代扣个人所得税	2,310,939.62	507,045.72
收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补偿款	1,896,2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369,299.36	2,271,042.45
收招标保证金	845,000.00	
收回职工备用金及押金	33,000.00	133,000.00
收回借款		5,500,000.00
其他	661,548.41	3,686,604.04
合计	27,249,221.94	61,479,257.8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98,257.37	525,398.66
销售费用中付现支出	11,680,944.56	10,681,223.26
管理费用中付现支出	39,052,832.29	22,844,020.87
往来款	7,770,000.00	13,480,000.00
代焦炭集团支付税费	744,289.83	1,729,898.19
支付个人所得税	2,784,650.08	33,335.26

保函保证金	3,797,554.03	11,030,010.36
代付运保费	1,300,665.49	
支付投标保证金	2,950,000.00	9,700,000.00
其他	1,457,712.43	5,268,632.78
合计	71,836,906.08	75,292,519.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土地保证金	14,205,000.00	
处置非流动资产	64,765.68	
合计	14,269,765.6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承兑汇票保证金	48,777,305.21	58,443,549.60
往来款	4,214,343.79	
往来款	20,000,000.00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3,772,630.00	
合计	76,764,279.00	58,443,549.6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债券直接支付的审计费、 律师费、登记费等费用		375,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42,392,264.39	58,599,860.00
往来款	20,000,000.00	
合计	62,392,264.39	58,974,860.00

7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26,975.75	18,518,651.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988,774.36	22,095,21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659,720.78	21,860,689.26
无形资产摊销	5,507,229.09	1,352,00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7,080.34	168,76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96,417.52	757,85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765.68	-58,083.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4,493.34	-142,064.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40,463.56	22,823,827.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9,554.37	-691,81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70,046.33	-2,500,77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2,238.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178,999.85	-200,242,221.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12,588.16	201,100,85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097,468.35	-348,985,134.19
其他	-42,888,446.89	-11,89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15,618.92	-263,954,120.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854,657.21	317,056,141.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7,056,141.07	266,204,875.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201,483.86	50,851,265.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8,854,657.21	317,056,141.07
其中：库存现金	237,512.62	78,72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444,852.54	313,090,104.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2,292.05	3,887,313.7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854,657.21	317,056,141.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563,873.45	四川润和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4,438,637.60	乐山盛和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合计	32,002,511.05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226,271,057.28		18,217,718.30
其中：美元	2,261,494.45	6.9370	15,687,987.00
新币	5,242.00	4.7931	25,125.19
欧元			
港币			
越南盾	8,224,004,320.83	0.0003	2,504,606.11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越南稀土有限公司经营地在越南北宁省顺成县, 是一家以生产、加工及提纯稀土中的稀有金及其他种类的金属, 负责国内及国外市场的推广及销售的公司。记账本位币: 越南盾。

(2) 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经营地在新加坡市, 主要进行项目和股权投资以及稀土矿产品、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合金以及有色金属产品的购销, 记账本位币: 新币。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2016年1月28日, 乐山盛和在新加坡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SHENGHE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 (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新加坡”)。ACRA (Accounting and Corporate Regulatory Authority) 注册号: 201602200G; 注册资本50,000.00美元, 2016年12月27日增加注册资本至3,630,000.00美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乐山盛和已实际缴纳出资; 住所: 10 ANSON ROAD #19-0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法定代表人: 王全根; 经营范围: 进出口批发贸易。

②2016年7月5日, 四川润和在新加坡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REZEL INTERNATIONAL PTE. LTD. (润和国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润和国际”)。ACRA (Accounting and Corporate Regulatory Authority) 注册号: 201618286K; 注册资本30,000.00美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四川润和暂未缴纳出资; 住所: 10 ANSON ROAD #19-01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法定代表人: 卓润生; 经营范围: 催化剂、重油催化裂化催化剂、催化剂设备等的贸易, 包括进口与出口。

③盛和资源新加坡收购Vietnam Rare Earth Company Limited (越南稀土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越南公司”) 90%的股权, 交割日为2016年11月30日。越南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类磁石原料用的

稀土金属的生产，包括：将稀土类磁石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进行分离，提取稀土金属（回收再制造）；从稀土氧化物中沉淀、萃取稀土金属。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乐山盛和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稀土产品生产及销售	99.99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润和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催化材料生产及销售		38.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昌盛和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稀土矿等购销		100.00	投资设立
盛和资源德昌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稀土收购、加工销售及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盛康宁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投资管理咨询	90.00		投资设立
米易盛泰	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	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	稀土尾矿的综合治理	51.43		投资设立
盛和资源新加坡	进出口批发贸易	新加坡	新加坡		100.00	投资设立
润和盛建	石油工程技术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	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		100.00	投资设立
润和国际	催化剂、机器设备等进出口贸易	新加坡	新加坡		100.00	投资设立
越南公司	稀土类磁石原料用的稀土金属的生产	越南	越南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乐山盛和	0.0001	23.65		1,130.8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乐山盛和	1,751,085,109.79	454,705,371.57	2,205,790,481.36	1,032,718,906.55	121,368,083.69	1,154,086,990.24	1,726,664,536.93	369,008,133.41	2,095,672,670.34	1,083,573,905.92	5,707,438.55	1,089,281,344.4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乐山盛和	1,304,223,453.97	26,358,066.35	45,157,646.15	-51,171,264.66	1,093,195,727.11	55,183,833.14	55,887,862.45	-235,284,673.0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峨边县沙坪镇核桃坪工业区	峨边县沙坪镇核桃坪工业区	稀土金属生产及销售		28.57	权益法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苏州工业园区	投资咨询及管理		30.30	权益法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德昌县凤凰大道三段	德昌县凤凰大道三段	稀土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		30.50	权益法
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	平罗县太西镇太沙路东侧	平罗县太西镇太沙路东侧	稀土合金的生产及销售	33.51		权益法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冕宁县里庄乡	冕宁县里庄乡	稀土及伴生矿开采、加工、销售	36.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科百瑞	苏州天索	中铝四川	丰华冶金	冕里稀土	科百瑞	苏州天索	中铝四川	丰华冶金	冕里稀土
流动资产	225,100,599.89	31,807,372.25	65,013,458.04	42,847,422.45	51,198,872.44	161,004,171.08	39,381,740.48	83,337,422.51	57,101,458.21	38,287,315.10
非流动资产	10,690,401.26	16,374,088.43	22,990,551.80	40,793,231.89	64,492,295.36	7,286,003.73	13,909,214.29	474,459.76	29,546,137.61	67,773,827.98
资产合计	235,791,001.15	48,181,460.68	88,004,009.84	83,640,654.34	115,691,167.80	168,290,174.81	53,290,954.77	83,811,882.27	86,647,595.82	106,061,143.08
流动负债	148,394,660.53	1,081,880.04	4,324,604.54	19,207,647.86	18,640,682.35	102,046,264.58	692,025.31	958,930.64	27,825,070.43	28,722,003.34
非流动负债	6,900,000.00					9,000,000.00				
负债合计	155,294,660.53	1,081,880.04	4,324,604.54	19,207,647.86	18,640,682.35	111,046,264.58	692,025.31	958,930.64	27,825,070.43	28,722,003.34
少数股东权益		1,963,902.27					1,864,433.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496,340.62	45,135,678.37	83,679,405.30	64,433,006.48	97,050,485.45	57,243,910.23	50,734,495.99	82,852,951.63	58,822,525.39	77,339,139.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998,954.46	13,677,478.29	25,522,218.62	21,591,911.75	34,938,174.76	16,355,402.92	15,374,089.69	25,270,150.25	19,711,803.72	

2016 年年度报告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8,559.22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7,217,171.29	13,677,478.29	25,522,218.62	22,914,753.85	67,820,878.84	30,095,060.53	15,374,089.69	25,266,685.34	20,977,271.4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5,063,455.22	13,793,752.41	58,676,674.73	68,596,951.33	26,012,469.12	256,560,674.53	3,005,392.17	175,368,205.40	64,528,764.20	25,974,910.89
净利润	23,252,430.39	-5,399,152.99	826,453.67	5,781,693.49	-2,859,384.61	12,107,992.92	-12,140,643.62	1,646,320.30	103,368.74	155,774.5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252,430.39	-5,399,152.99	826,453.67	5,781,693.49	-2,859,384.61	12,107,992.92	-12,140,643.62	1,646,320.30	103,368.74	155774.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根据增资协议约定，科百瑞原股东承诺 2016 年目标公司最低实现净利润不少于 1,044.05 万元。

根据增资协议约定，丰华冶金原股东承诺 2016 年目标公司最低实现净利润不少于 605 万元。丰华冶金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净利润不足 605 万元，不足部分丰华冶金原股东承诺在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作出补偿。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特殊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与汉鑫矿业及其股东签订托管协议，由本公司受托经营管理汉鑫矿业，托管期限自2012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为期5年。协议各方同意，在托管期限内，本公司将固定净利润留存汉鑫矿业后，剩余净利润作为托管费归本公司所有。

依据托管协议，2012年10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留存固定净利润为400万元，2013年度留存固定净利润为1600万元，2014年度留存固定净利润为1600万元，2015年度留存固定净利润为2000万元，2016年度留存固定净利润为2400万元，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留存固定净利润为2000万元。

本年汉鑫矿业实现净利润不足留存固定净利润2400万元，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应弥补汉鑫矿业1,170,773.25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货币资金	增加 5%	910,885.92	910,885.92
货币资金	减少 5%	-910,885.92	-910,885.92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目前外汇相关业务较少，因此，本公司承担的外汇变动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8 及本附注六、28)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增加 5%	-1,189,424.50	-1,189,424.50	-703,212.50	-703,212.50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减少 5%	1,189,424.50	1,189,424.50	703,212.50	703,212.50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附注七、5“应收账款”及本附注七、9“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28.38万元。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6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1,312,640.00元。由于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票面金额损失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尚未转移，因此，本公司未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继续涉入了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34,014,720.32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2016年12月31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0,8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8,617,000.00元）。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7,541,390.00			7,541,39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都为上市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依据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收盘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账面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作为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矿业工程研究、矿产品鉴定	3,321.00	20.14	20.1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全根	参股股东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参股股东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唐光跃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总经理）
夏兰田	其他
胡泽松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米易泰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4,486,854.49	128,146,798.69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074,073.82	125,535,897.61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616,598.99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445,940.23	16,418,803.43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9,097.44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823.07	427,350.45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606,837.65	99,700,854.69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649,572.66
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2,495.73	97,435.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2年10月1日	2017年9月30日	托管公司实现收益扣除支付委托方约定每年固定净利润	-8,413,962.41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收益情况详见附注七 61、及附注九 9。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乐山盛和	50,000,000.00	2016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3日	否
乐山盛和	50,000,00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7年11月21日	否
乐山盛和	50,000,000.00	2016年12月6日	2017年12月5日	否
乐山盛和	40,000,000.00	2016年5月26日	2017年5月25日	否
乐山盛和	30,000,000.00	2016年8月22日	2017年8月21日	否
乐山盛和	50,000,000.00	2016年7月29日	2017年7月28日	否
乐山盛和	100,000,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8年12月20日	否
四川润和	10,000,000.00	2016年1月27日	2017年1月26日	否
四川润和	15,000,000.00	2016年2月1日	2017年1月31日	否
四川润和	20,000,000.00	2016年6月16日	2018年6月15日	否
四川润和	600,000.00	2016年5月24日	2016年11月24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00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4月12日	否
四川润和	4,800,000.00	2016年11月11日	2017年5月11日	否
四川润和	60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6年12月7日	是

四川润和	18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84,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24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36,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18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240,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0月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48,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81,000.00	2016年4月15日	2016年10月15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4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0	2016年4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是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4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是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4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是
四川润和	30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17年3月23日	否
四川润和	27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17年3月23日	否
四川润和	3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17年3月23日	否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17年3月23日	否
四川润和	600,000.00	2016年10月9日	2017年4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10月9日	2017年4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60,000.00	2016年10月9日	2017年4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71,820.00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4月26日	否
四川润和	50,400.00	2016年11月25日	2017年5月25日	否
四川润和	138,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7年6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156,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7年6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120,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7年6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180,000.00	2016年12月9日	2017年6月9日	否
四川润和	4,740,000.00	2016年11月25日	2017年5月25日	否
四川润和	2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5,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1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5,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75,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1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1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是
四川润和	250,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四川润和	100,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四川润和	100,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四川润和	50,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四川润和	55,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四川润和	45,0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7月8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2月2日	2016年12月7日
拆出			
米易泰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16年12月1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0.04	35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82,611,250.00		66,752,865.28	
合计		82,611,250.00		66,752,865.28	
应收账款	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	6,375,189.76	1,561,576.93	10,285,782.16	1,022,878.22
合计		6,375,189.76	1,561,576.93	10,285,782.16	1,022,878.22
预付款项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09,757,240.78		124,267,969.20	
预付款项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43,117.20	
预付款项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计		109,957,240.78		124,311,086.4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29,205,525.98		29,205,525.98	
其他应收款	山西焦炭集团有限公司	2,474,188.02	210,204.31	1,729,898.19	86,494.91
其他应收款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6,128,152.55	306,407.63
其他应收款	米易泰升矿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	175,000.00		
合计		35,179,714.00	385,204.31	37,063,576.72	392,902.5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院	12,743,164.96	12,743,164.96
应付股利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795,292.43	795,292.43
应付股利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198,823.11	198,823.11
合计		13,737,280.50	13,737,280.50
应付账款:			
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185,000.00
合计:			185,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0,773.25	
其他应付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13,552,960.00	
合计		14,723,733.2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8年6月25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山西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山西太原中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房地产”)在交行山西分行的25,000,000.00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2008年11月28日至2009年6月25日。本公司以及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邢拴林、邢润英、张丽峰为该贷款提供担保。贷款到期时，中保房地产未按期归还本金及利息(截止2011年5月21日为4,586,643.75元，利息应算至贷款本金还清为止)。

2011年7月21日，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原告交行山西分行要求第一被告中保房地产、本公司以及其他连带责任保证人连带清偿上述贷款及利息。

2012年1月13日，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上述案件的传票。2012年2月2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本公司到庭参加审理，而中保房地产及其他相关被告均未到庭。本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庭审了解到，债务人中保房地产与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保证人邢拴林；保证人邢润英、张丽峰均为邢拴林的直系亲属。

在案件审理中，交行山西分行于2013年10月10日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签订《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将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并在2013年10月16日的山西经济日报社刊登债权转让及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2013年12月20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1]并商初字第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保房地产偿还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太原办事处借款本金25,000,000.00元及利息(从2009年9月22日开始的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逾期办法计算至判决确定的给付日止)，本公司与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等6位担保人对上述本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鉴于中保房地产目前经营状况

不佳、偿债能力较差且涉及多起诉讼，关联保证人较本公司偿债能力弱、企业信用度低的情况，本公司对上述或有事项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为 29,205,525.98 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对中保房地产债权案一审判决已经依法生效。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结清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171.62 万元，尚未结清银行借款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1,500.00 万元，由于截止目前被担保人未发生违约，且偿债能力及信用等级良好，本公司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002,570.2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002,570.26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2015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5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7月28日，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2016年7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7年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号文《关于核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黄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7年2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110.9130万股购买三十一名特定投资者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1号《验资报告》。2017年3月3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98万股向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665,551,502.00元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3号《验资报告》。

(2)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7年2月，本公司收到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书（[2017]民初字25号），太原市天正电器成套电控有限公司以合同纠纷为由，起诉要求本公司和山西焦炭集团支付2009年拖欠的工程款77,000.00元以及利息17,556.00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已经进行了开庭审理，尚待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共管账户内资金使用、被相关法院划扣或冻结的情况

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炭集团”）按照承诺向共管账户存入保证金1.3亿元，由四方监管。共管账户系以焦炭集团名义申请，用以支付上市公司重组前已披露的2起对外担保事项在内的或有负债。经四方当事人同意，依据《账户管理协议》约定使用过两次共管资金，即为清偿约定债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67,965,749.56元和深圳电子公司注销时补缴税款111,025.64元。

由于焦炭集团自身债务原因，共管账户内的大部分资金被相关人民法院等根据生效判决《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或其他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法律文书划扣和冻结。其中：被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依据[2015]杭下执民字第3160-1号《执行裁定书》划走52,960,525.00元，被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划走214,868.39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共管账户资金余额为952万元，即根据共管账户银行提供的文件显示，均已被相关人民法院冻结或重复冻结。经问询，其中：被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依据(2016)晋0109民初字第259号之一《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冻结499万元；被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16)粤06执188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及(2016)粤06执188号《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冻结，该冻结为轮候冻结。2017年初，共管账户再次被四川省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17)川20执40号执行裁定书冻结2,497,700.00元，被山西省介休市人民法院依据(2017年)晋0781民初651号民事裁定书轮候查封952万元。

目前，公司正积极跟踪事件进展，一旦相关债权人根据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法律文书主张债权，公司因根据2012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中的《资产出售协议》、《账户管理协议》的相关安排，相关支出也应从《账户管理协议》项下的共管资金拨付，如共管资金不足，则应由焦炭集团另行向本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避免对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于此次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积极督促、协调相关各方履行自己的义务，高度关注诸如房产、土地、股权等资产的变更登记进程，争取就此次重组涉及的未决事项尽快依法完成，减少不确定性。

2、控股孙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

2017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3、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调整

增设法律事务部，将综合办公室的法律事务职能全部划归法律事务部；将投资发展部更名为投资发展管理部，增设集团管理职能，负责集团信息归集、对外信息报送、经营目标和考核办法的拟订以及组织实施绩效考核，将综合办公室的信息化建设职能划归投资发展管理部；经营管理部负责收集市场情报信息、主要外购原料的采购以及公司产品销售；经营管理部原职能中有关投资管理和集团管理的职能划归投资发展管理部；将资金财务部中有关产品定价的职能划归经营管理部；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调整目的为优化对其他部门职能的描述，突出工作重点和目标，以便考核。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4,288,047.25	99.45			494,288,047.25	473,355,798.05	99.63			473,355,798.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8,815.02	0.55	223,935.66	8.21	2,504,879.36	1,749,898.19	0.37	87,494.91	5.00	1,662,403.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7,016,862.27	100.00	223,935.66	0.05	496,792,926.61	475,105,696.24	100.00	87,494.91	0.02	475,018,201.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贷款担保款，无风险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455,082,521.27			下属子公司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494,288,047.25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78,916.83	48,945.84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78,916.83	48,945.84	5.00
1 年以内小计	978,916.83	48,945.84	5.00
1 至 2 年	1,749,898.19	174,989.82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28,815.02	223,935.66	8.2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118,06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465,082,521.27	444,150,272.07
贷款担保款	29,205,525.98	29,205,525.98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254,627.00	20,000.00
其他	2,474,188.02	1,729,898.19
合计	497,016,862.27	475,105,696.2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455,082,521.27	1年以内及1-2年	91.56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担保款	29,205,525.98	4-5年	5.88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2.01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垫支税费	2,474,188.02	1年以内及1-2年	0.50	210,204.31
成都交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1-2年	0.01	6,000.00
合计	—	496,782,235.27	—	99.96	216,204.3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6,155,687.53		2,306,155,687.53	2,306,155,687.53		2,306,155,687.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650,175.39		89,650,175.39	20,977,271.46		20,977,271.46
合计	2,395,805,862.92		2,395,805,862.92	2,327,132,958.99		2,327,132,958.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盛和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盛和资源德昌	50,000,000.00			50,000,000.00		
盛康宁	45,000,000.00			45,000,000.00		
米易盛泰	10,800,000.00			10,800,000.00		
合计	2,306,155,687.53			2,306,155,687.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丰华冶金	20,977,271.46			1,937,482.39						22,914,753.85	
冕里稀土		67,764,800.00		-1,029,378.46						66,735,421.54	
小计	20,977,271.46	67,764,800.00		908,103.93						89,650,175.39	
合计	20,977,271.46	67,764,800.00		908,103.93						89,650,175.3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9,999,64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8,103.93	-360,428.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977.02	1,769,538.8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27,080.95	361,408,750.3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31,651.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6,91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181.3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2,521,507.9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5,516.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4,10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779,715.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44,802.49	
合计	57,410,322.46	

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收入		详见201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六、补充资料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8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泽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更正修订版）	2017年5月4日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